

魏

鄭

公

詩

卷

舊

叢書集成

初編

王雲五主編

國家圖書館典藏

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魏鄭公諫錄



王方慶輯

本館據畿輔叢書
本排印初編各叢
書僅有此本

原序

蓋聞主聖於上，臣忠於下，非聖無以納忠，非忠無以感聖。遂觀前載，罔弗由茲。太子太師鄭國文貞魏公，運屬昌期，時逢叡后，迺神迺武，亟虛襟以待諫，將之明之，遂竭誠而薦議。事有必犯，知無不為，故能契叶雲龍，義均魚水，成百代之模楷，固一時之準的。茂躋宏規，已備於青史，片言餘論，或漏於紺圖。雖貞質自然，無假於飾，而高山仰止，有欲增峻。於是採聽人謠，參詳國典，撰成諫錄，凡為五卷，亦猶平仲春秋，不遺其實錄。宣尼家語，兼敘其對問，各為題目，列之如左。唐尚書吏部郎中琅琊王琳撰。

083.2
3456



821989

國家圖書館



001685119

魏鄭公諫錄目錄

卷一

諫詔免租賦又令輸納

諫復龐相壽任

諫武官起服

諫科祖孝孫罪

諫皇甫德參上書以爲訕謗

諫西域諸國入朝

諫優長樂公主禮數

諫權萬紀任心彈射

諫於虢州採銀

諫遣使西域市馬

卷二

諫聘鄭仁基女爲充華

諫處張君快等死

諫簡點中男入軍

諫斬叱奴罵

諫討擊馮盎

諫決王文楷杖

諫國家愛珠

諫科開川縣官罪

諫所行事與貞觀初有異

諫魏王不得折辱貴臣

諫聽諫與貞觀初不同

諫益州北門造綾錦

諫解薛仁方官加杖

諫貴臣遇親王下馬

諫責顯仁宮官司

諫出韋元方爲華陰令

諫高昌不失臣禮

諫西行諸將不得上考

諫禁張士貴

諫內出高昌婦女與薛萬均對事

諫闍豎妄有所奏

諫李弘節家人賣珠坐所舉

諫移魏王居武德殿院

卷三

對突厥大雪

對大亂之後大可畏化

對隋日禁囚

對周孔儒教商韓刑法

對爲君之道先存百姓

對奏事戰懼

諫河南安置突厥部落

諫平高昌以爲州縣

諫封禪

諫親格猛獸晨出夜還

諫案驗告訐

諫新羅國獻美女

諫責房玄齡等

諫上書多論綾錦

對北蕃擾亂須發兵

對上封人請親納表奏

對齊文宣何如人

對爲政之要務全其本

對西胡愛珠

對古來帝王皆欲國祚長久

對西蕃通來幾時

對鐵之爲用

對李密王充優劣

對隋煬帝求覓無已

對隋主入突厥界

對喪亂未有如隋

對向曉後有一星

對百姓藉我撫養

對兒子常一處

對言者君子之樞機

卷四

對所居殿隋文帝造

對平定四方

對有天下者皆欲子孫萬代

對帝王有盛衰

對月令蚤晚有

對百官應有堪用者

對侍臣全無諫爭

對吐谷渾使人懼

對隋日山東養馬

對不見讒言

對人君所務寬厚

對人身假令無病

對百姓大似信佛

對無事與公等飲

對周齊末主優劣

對刑法寬猛

對隋大業起居注

對隋末百姓不自保

對讀書善事

對弘演內肝

對百姓安否

對君臣治亂

對隋主博物有才

對古今人同異

對太子師保古難其選

對帝王之興有天命

對積德累仁

對帝王不能常理

對凌敬乞貸責所舉

對可愛非君

卷五

或奏公阿黨親戚

霍行斌告變

侍宴於丹霄門

太宗謂侍臣天下安寧

對懷州有上封事者

對守文創業

對山崩川竭

對往歲馬料

對慶善樂爲文舞

對漢代常以八月選子女

對封禪

對賢人出仕

對加蘭蕃罪

對高麗等三蕃僧求學

權貴疾公

房玄齡考績不平

論止足之分

太宗御西堂宴集

文德后載誕侍宴

讓左光祿大夫

太宗卽位有上書者

皇孫載誕侍宴

論十六國諸主劣

太宗以公比諸君

辭太子太傅

手詔重問

太宗親臨喪

太宗臨朝詔羣臣

進五代史

太宗移舊閣

太宗幸積翠池賜宴賦詩

上類戴氏禮

豫章公主薨

太宗謂侍臣自知者明

手詔問疾

賜殿材爲起堂

太宗幸苑西樓觀葬

魏鄭公諫錄卷一

唐尚書吏部郎中瑯琊王方慶集

諫詔免租賦又令輸納

太宗初卽位。詔關中。二年租賦。關東給復一年。又有敕。已役已納。並遣輸了。明年總爲准折。公諫曰。臣伏見八月九日詔。率土皆復一年。老幼相歡。式歌且舞。在路又聞有敕。丁已配役。卽令役滿折造。餘物亦遣輸了。待至明年。總爲准折。道路之人。咸失所望。此誠平分萬姓。均同七子。然下民難與圖始。日用不知。皆謂國家追悔前言。二三其德。臣竊聞天之所輔者仁。人之所助者信。陛下初膺大寶。億兆觀德。始發大號。便有二言。生八表之疑心。失四時之大信。如國有倒懸之急。猶必不可爲。況以秦山之安。而輒行此事。爲陛下計者。於財利則小益。於德義則大損。臣誠智識淺短。竊爲陛下惜之。

諫簡點中男入軍

簡點使出。右僕射封德彝等。並欲令取中男。敕三四出。公執奏不可。德彝重奏稱。今見簡點使云。中男內大有壯者。太宗怒。乃出敕。中男雖未十八。身形壯大。亦取。公又不肯署敕。太宗召公作色讓之曰。男若實小。不點入軍。若實大。是其詐妄。依式點取。於理何妨耶。如此固執。不解卿意。公正色曰。臣聞竭澤而漁。非不得魚。明年無魚。焚林而畋。非不獲獸。明年無獸。若中男以上。盡點入軍。租賦雜徭。將何取給。然比年來。

國家衛士不堪攻戰。豈爲其少耶。但爲禮遇失所。遂使人無鬪志。若多點取人。還充雜役。其數雖多。終是無用。若精簡壯健。遇之以禮。人百其勇。何必在多。陛下每云。我之爲君。以誠信待物。欲使官人百姓。並無矯僞之心。自登極以來。大事三數件。皆是不信。復何取信於人。太宗愕然曰。所云不信。是何等也。公曰。陛下初卽位。詔書云。逋租宿債。欠負官物。並悉原免。卽令所司。列爲事條。秦府國司。亦非官物。陛下自秦王。爲天子。國司不爲官物。其餘官物。復將何有。又關中免二年租賦。關外給復一年。百姓蒙恩。無不欣悅。尋更有敕云。今年白丁。多以役訖。若從此放免。便是虛荷國恩。若已折已輸。並令總納。所免者。皆以來年爲始。散還之後。方更徵收。百姓之心。不能無怨。已徵得物。便點入軍。來年爲始。何所取信。又共理所寄。惟在縣令刺史。常年檢閱。貞觀政要。作常年檢稅。並悉委之。至於簡點。卽疑其詐僞。望下誠信。不亦難乎。太宗曰。朕向見卿固執。疑卿蔽於此事。今論國家不信。乃是人情不通。朕不審思。過亦深矣。行事往往如此。天下若爲致化。乃停取中男。賜金甕一。

諫復龐相壽任

濮州刺史龐相壽貪濁有聞。追還解任。自陳幕府之舊。太宗深矜之。使人謂之曰。爾是我舊左右。今取他物。祇應爲貧。賜爾絹百匹。卽還向任。更莫作罪過。公進諫曰。相壽猥濫。遠近所知。今以故舊私情。赦其貪濁。更加以厚賞。還令復任。然相壽性識。未知愧恥。幕府左右。其數甚多。人皆恃恩私。足使爲善者懼。太宗欣然納之。引相壽於前。謂之曰。我昔爲王。與一府作主。今爲天子。爲四海作主。既爲四海作主。不可偏與。

一府恩澤。向欲令爾重任。侍臣云。爾若重任。必使爲善者皆不用心。侍臣所執。既是。便不得申我私意。乃賜物而遣之。相壽默然流涕而去。

諫斬叱奴虜

侍御史張仲素奏。慶州樂蟠縣令叱奴虜。盜用官倉。案驗竝實。太宗令斬之。中書舍人楊文瓚奏。據法不合死。太宗曰。倉糧朕之重。若不加法。恐犯者滋多。公諫曰。陛下設法。與天下共之。今若改張。人將法外畏罪。更復有重者。又何以加焉。太宗從之。

諫武官起服

武官丁艱。屢有起服者。公諫曰。國家草創之初。武官不格喪制。天下今旣安定。不可仍奪其情。必有金革之事。自有墨縗之經。太宗曰。朕思之。然爲武事未息。如不可卽止。

諫討擊馮盎

嶺南諸州。奏馮盎反叛。前後奏者數十輩。乃命將軍蘭審中。郎將牛進等。發江嶺數十州兵以討之。公諫曰。中國初定。瘡痍未復。嶺表瘴癘。山川阻深。兵運難繼。疾疫或起。若不如意。悔不可追。且反形未成。無容動衆。太宗曰。嶺南告者。道路不絕。奈何云反。形未成耶。公曰。馮盎若反。卽須反。及政要作。中國未甯時。交結

遠人。分斷險要。破掠州縣。署置官司。何因告來數年。兵不出境。凡所告者。皆論田洞。此則不反之狀。昭然可知。陛下未有使人親往觀察。卽來朝謁。恐不見明。所以遷延。苟避罪戮。今若遣所司。分明曉諭。彼旣懷

誠信。又喜於免禍。必不勞師旅。自至闕廷。太宗乃罷兵。令前蒲州刺史韋叔諧。員外散騎侍郎李公淹。充使。既至。盡卽遣其長子智戴。隨叔諧等入朝。太宗曰。初嶺南諸州。咸言馮盎反。人皆勸朕須振兵威。言者既多。不能無惑。唯魏徵以爲千石之弩。不爲羸鼠發機。大國之師。豈爲蠻夷興動。勝之不武。不勝爲笑。但懷之以德。必不召自來。朕命一介使人。遂得嶺表無事。不勞而定。勝於十萬之師。徵不可不賞。乃賜絹百匹。蒲州。魏徵也。今河中府。

諫科祖孝孫罪

太宗謂侍臣曰。人皆以祖孝孫爲知音。今教曲多不諧韻。此其未至精妙。爲不存意乎。乃敕所司。令定其罪。公進諫曰。陛下生平不愛音聲。今忽爲教女樂。差舛。責及孝孫。臣恐天下貽愕。太宗曰。汝等並是我腹心。應須忠正。何反附下罔上。爲孝孫爲辭。溫彥博拜謝。公及王珪進曰。陛下不以臣等不肖。置於樞近。今臣所言。豈是爲私。不意陛下責臣至此。臣常奉明旨云。勿臨時噴怒。即便曲從。成我大過。臣等不敢失墜。所以每觸龍鱗。今以此責。祇是陛下負臣。臣終不負於陛下。太宗怒猶未已。懷然作色。公曰。祖孝孫學問立身。何如白明達。陛下平生禮遇孝孫。復何如白明達。今過聽一言。便謂孝孫可疑。明達可信。臣恐羣臣衆庶。有以窺陛下。太宗意乃解。

諫決王文楷杖

裴寂坐事免。放歸鄉宅。寂表乞住京師。久而不去。太宗大怒。長安令王文楷。坐不發遣。令笞三十。公進諫。

曰。裴寂所爲事合萬死。今陛下念其舊功。不置於法。唯解其官。止削半封。合流之人。尙自給假。況寂放還鄉宅。古人云。進人以禮。退人以禮。臣愚以爲文措識陛下恩貸。見寂是大臣。不時覺逼。論其此情。未合得罪。太宗曰。朕令寂拜掃。豈非禮耶。乃釋文措不問。

諫皇甫德參上書以爲訕謗

太宗謂房玄齡等曰。昨皇甫德參上書言朕修營洛州。

政要作洛陽

宮殿是勞人也。收地租是厚斂也。俗尙高

髻。當是宮中所化也。此人欲使國家不役一丁。不收一租。宮人皆無髻。乃稱其意耳。事既訕謗。當須論罪。

公進諫曰。賈誼當漢文之時。上書云。可爲痛哭者三。

政要作一賈誼傳。可爲痛哭者一。可爲流涕者二。

可爲長太息者五。

原作六。政要亦作六。

○按唐世說新語記此作痛哭者三。歎息者五。

自古上書率多激切。若不激切。則不能起人主心。激切卽似訕謗。所謂狂夫之言。聖人擇焉。惟在陛下裁察。不可責也。太宗曰。朕初欲責此人。若責之。則誰敢言者。因賜絹二十四匹。

諫國家愛珠

使者從奚契丹中返者。太宗問其土俗。對曰。最愛肉珠。以數百珠博一馬。太宗曰。何爲愛重此物。對曰。穿以繫頸。及交絡身。太宗哂之。公曰。此物誠不足重。人各有所惑。西域諸胡愛重珍寶。若遇好珠。則傾家市取。乃劈肌膚藏之於身內。此人有所經過。咸共敬重。其意所須。莫不資給。人聞皆以爲笑。然國家今日亦太重之。太宗曰。魏徵卽以我爲一胡也。事皆如此。往者見林邑使人。每旦磨沈水等諸香。用塗身體。皆共笑之。以爲虛飾。我今愛重此物。與彼亦何異乎。有識者還共笑我耳。安可不深思也。

諫西域諸國入朝

高昌主麴文泰將入朝也。西域諸國咸欲遣使。乃敕胡人厭怛紇干。使往西域引諸國使入朝。公諫曰。中國始平瘡痍未復。若有勞役。則不能安。往年高昌主來入貢。馬纜數百匹。所經州縣。猶不能供。況復加於此也。若任其典販。邊人則獲其利。若引爲賓客。中國則受其弊矣。漢建武二十二年。天下甯晏。西域請置都護。送侍子。光武不許。不以蠻夷勞弊中國。今若許十國入貢。其使不減千人。使緣邊諸州。將何取給。事既不濟。人心萬端。後方悔之。恐無所及。太宗然其議。乃追厭怛紇干還。

諫科園川縣官罪

或奏云。右僕射李靖。侍中王珪。奉使九成宮。還至園川縣。有宮人先會於令廳。靖等後至。乃移卻宮人。安置靖等。又近有宮人使。至始平縣。縣令已安置訖。右丞裴載家口後至。移動宮人。不加禮敬。太宗聞之大怒。曰。此等官職。都不由我。皆由李靖。王珪等乎。何見李靖。王珪等如此。見我宮人。都不禮遇。始平官司。空處約等。決杖一百。解官。案驗園川官人及李靖等。公進諫曰。李靖。王珪。皆知禮法。必不許移動宮人。自取好處。此或言者。過譏發。陛下噴怒。如其實然。亦可矜恕。何者。李靖等。陛下心膂大臣。宮人。皇后掃除僕隸。其委付事理不同。較其輕重。全無等級。又靖等出外。官人訪朝廷法式。歸得。陛下問百姓疾苦。靖等自不可不與官人相見。官人等亦不得不參。至於宮人出使。不與州縣交涉。唯得供其飲食。自外何所參承。若以此罪責及官人。不益陛下德音。徒駭天下耳目。太宗曰。公言是也。乃釋州縣之罪。李靖等亦寢不問。

諫優長樂公主禮數

長樂公主將出降。太宗謂房玄齡等曰：長樂公主，皇后所生，朕及皇后並所鍾愛。今將出降，禮數欲有所加。房玄齡等咸曰：陛下所愛，欲少加之，何爲不得？請倍永嘉公主。然永嘉公主，卽太宗之妹也。公曰：不可。昔漢明帝欲封其子，云：我子豈得與先帝子等？可半楚淮陽。前史以爲美談。天子姊妹，爲長公主，天子之女爲公主。旣加長字，卽是禮有尊崇，或可情有淺深。無容禮相踰越。太宗然其言。入謂文德皇后曰：我欲加長樂公主禮數，魏徵不肯。文德皇后聞之大喜，遣中使齎錢二十萬，絹四百匹，詣公宅，宣令謂公曰：比者常聞公中正而不能得見，今論長樂公主禮事，不許增加，始驗從來所聞，信非虛妄。願公常保此心，莫移。今日喜聞公言，故令將物相賞。公有事卽道，勿爲形迹也。

諫所行事與貞觀初有異

太宗問公曰：朕所行事，與貞觀初有異否？對曰：貞觀之初，陛下銳情思政，從諫如流，每因事觸類爲善，志存儉約，無所營求。比者造作微多，至於諫爭，時有忤色，以此爲有異耳。

諫權萬紀任心彈射

公奏：治書權萬紀、侍御史李仁發，俱以告訐爲正。凡所彈射，皆非有罪。陛下掩其所短，收其一切之用，乃聽其姦詐，附下罔上，多行無禮，以取強正之名。誣房玄齡，斥退張亮，無所肅厲，徒損聖明。道路之人，皆有謗議。臣伏度聖心，必不以謀慮深長，可委以棟梁之任。將以其無所避忌，欲以警厲羣臣。若羣臣信挾回

邪。猶不可以小謀大。若羣臣素無矯僞。空使上下離心。以房玄齡、張亮之徒。猶不得申其枉正。其餘疏賤之類。孰能免其欺罔。伏願陛下留神再思。自任二人已來。有事弘益。臣即甘心斧鉞。受不忠之罪。陛下如未能舉善以崇德。豈可進姦以自損乎。太宗默然無以應。賜絹五百匹。俄而姦狀漸露。遂免仁發。而出萬紀。

諫魏王政要作不得折辱貴臣

魏王文德皇后所生。太宗特所寵異。貴要言三品以上多輕淺。政要作王者意欲誣毀公等。以激怒太宗。

太宗大怒。御齊政殿。引三品以上入。作色而言曰。我有一口語。欲向卿等道。往前天子是天子。今時天子

即非天子耶。往前天子兒是天子兒。今天子兒。即非天子兒耶。我見隋家諸王。一品以下。皆不免其顛頓。

我自不許兒子縱橫。卿等何爲蔑我兒耶。我若教政要作之。豈不能折辱卿等。房玄齡以下。戰慄流汗。拜

謝。公正色而進曰。當今羣臣。必無敢輕魏王者。然在禮。臣子一也。傳稱。王人雖微。列諸侯之上。諸侯用之。

爲公卿。若不爲公卿。則士之諸侯也。今三品以上。列爲公卿。並天子大臣。陛下之所敬異。如其小小不

是。魏王何得折辱。若國家綱紀替壞。臣所不知。以當今聖明。魏王豈得如此。且隋高祖不知禮義。寵縱諸

子。使行無禮。尋皆罪黜。不可爲法。亦不足道。太宗聞之。喜形於色。謂羣臣曰。凡語理到。不可不服。朕之所

言。身之私愛。魏徵所言。國家大法。朕向者忿怒。謂理在不疑。見魏徵所論。方始覺屈也。人君發言。亦何容

易。

諫於魏州探銀

魏州統軍裴師利奏諸山大有銀鑛探之極有利益。敕殿中少監趙元楷令諸國府衛士及百姓探之。類爲勞擾。公進諫曰。昔堯舜置璧於山。投珠於谷。所以崇名顯號。見稱千祀。陛下巍巍盛德。思與堯舜比隆。擬定大功。遠踰湯武之烈。所急在於仁義。所寶豈是珍奇。珍奇既積。仁義必損。且勞役衛士。與下爭利。人。不見德。將何取焉。太宗採納之。卽令停廢。

諫聽諫與貞觀初不同

太宗御兩儀殿謂公曰。朕比來所行得失。所布政化。何如昔年。對曰。若威之所加。遠夷朝貢。比於貞觀之始。不可等級而論。若德義潛通。人心悅服。比於貞觀之初。相去又亦甚遠。太宗曰。遠夷來朝。應由德義所加。德義不如昔時。功業何以得益。公曰。昔者四方未定。常以德義爲心。今以海內無虞。漸更驕奢自溢。所以功業雖盛。終是不如往時。太宗曰。今所行與往前何以爲異。公曰。貞觀之初。恐人不言。導之使諫。三年以後。見人諫爭。悅而從之。四年以來。不悅人諫。雖僮俛聽受。而終有難色。太宗曰。於何事如此。公遂指陳之曰。卽位之初。處元律師罪死。孫伏伽諫曰。法不至死。無容濫加。遂賜蘭陵公主園。准錢百萬。或曰。所言尋常。而所賞太厚。答曰。我卽位以來。未有諫者。所以賞之。此導之使言也。某州司戶參軍柳雄。於隋賫妄加等級。人有言之者。陛下令其自首。不首當與死罪。遂固言是真。竟不肯首。大理推得其僞。將處雄死。少卿戴胄奏云。法止合徒。陛下曰。我已與其斷當。但與死罪。胄曰。陛下卽不時殺。非臣所及。付臣法司。法不

合死不敢酷濫。陛下作色遣殺，胄爭之不已。至於四五，然後欣然赦之。曰：曹司但能爲我作如此守法，豈畏濫有誅夷，此則悅以從諫也。往者某縣丞皇甫德參上書有忤聖旨，陛下以爲訕謗，臣奏稱賈誼當漢文之代，上書云可爲痛哭者三。前見長太息者五。前見自古上書率多激切，若不激切不能起人主之心。激切卽似訕謗，於時雖從臣言賞物二十段，然意甚不可。此是小難於受諫。太宗曰：誠如公言，非公無能道此者。人皆苦不自覺，公向未道之時，都自言所行不變，及見公論說，始覺志意漸移。公但常保此心，朕終不違公語也。

諫遣使西域市馬

太宗遣使西域立葉護可汗，又別使齎金帛歷諸國市馬。公諫曰：今發國使以立可汗爲名，可汗未定，卽緣諸國市馬，彼必以爲意在市馬，不爲專立可汗，得立則不甚懷恩，不得立則以爲深怨。諸蕃聞之，必不重中國。馬市旣不可得，縱得馬亦還路無從，但使彼安甯，則諸國之馬不求自至矣。昔漢文帝有獻千里馬者，曰：吾吉行日三十，行日五十，鑿輿在前，屬車在後，吾獨乘千里馬，將以安之乎？乃償其道路之費而反之。漢光武有獻千里馬及寶劍者，馬以駕鼓車，劍以賜騎士。陛下凡所施爲，皆邀擬。政要作邀擬，唐書作邀擬。三王之上，奈何至於此事，欲爲二帝之下乎？魏文帝欲求市西域大珠，蘇則曰：若陛下惠及四海，則珠不求自至，求得之不足貴也。陛下如不能慕漢文之高行，不畏蘇則之言乎？太宗納其言，欣然而止。

諫益州北門造綾錦

益州及北門造綾錦金銀等作。公諫曰：金銀珠玉妨農事者也。錦繡纂組害女工者也。一夫不耕天下有受其飢。一女不織天下有受其寒。古人或投之深泉或焚之通衢而陛下好之。愚臣不勝其恥。





魏鄭公諫錄卷二

諫聘鄭仁基女爲充華

隋通事舍人鄭仁基女年十五六有容色。文德皇后請備嬪御。太宗乃聘爲充華。詔已施行。册使將行。公聞已許嫁陸氏。遽進言曰。陛下爲人父母。子愛萬姓。當憂其所憂。樂其所樂。自古有道之主。以百姓之心爲心。故君處臺榭。則欲人有棟宇之安。食膏粱。則欲人無飢寒之患。嬪御則欲人有室家之歡。此人主之常道也。今鄭氏之女。久已許人。陛下取之。而無顧問。播之四海。豈爲人父母之義乎。臣所傳聞。或未指的。恐虧盛德。情不敢隱。君舉必書。所願特留神慮。太宗聞之。大驚。乃手詔答之。深自剋責。遂停册使。左僕射房玄齡中書令溫彥博。禮部尙書王珪。御史大夫韋挺等。內外羣臣。奏稱許適陸氏。無顯然之狀。大禮旣行。不可卽止。陸爽又抗表云。其父存日。與鄭家還往。時相贈遺資財。無婚姻交涉。太宗謂公曰。羣臣或阿順旨。陸氏何爲分疏。公曰。以臣度之。其意可識。將以陛下同於太上皇。太宗曰。何謂也。公曰。太上皇昔平都城。得辛處儉婦。處儉時爲太子舍人。太上聞之不悅。遂令東宮出爲萬泉令。政要作萬年縣。每恐懼不全首領。此陸爽謂陛下今雖容之。恐陰加譴責。所以反覆自陳。不足多怪。太宗笑曰。外人意見。或當如此。然朕之所言。未能使人必信。

諫解薛仁方官加杖

蜀王妃父楊譽。號婢爲都官郎中薛仁方留問。未及與奪。其子爲千牛。於殿庭自列云。五品已上。不合留身。以臣父是國親。放生節目。不肯斷決。淹歷歲年。太宗聞之。大怒曰。知是我之親戚。猶作如此艱難。不可容也。卽令杖仁方一百。免所居官。公進諫曰。城狐社鼠。皆是微物。爲其所憑恃。除之不易。況外家公主。舊號難理。漢晉已來。莫能禁禦。武德之中。已多驕逸。陛下登極。方已肅然。仁方既是職司。能爲國家守法。豈可橫加嚴罰。以成外戚之私乎。此源一開。萬端爭起。後必悔之。將無所及。自古能禁此事。唯陛下一人。備預不虞。爲國常道。豈以水未橫流。便可自毀隄防。臣竊思度。未見其可。太宗曰。誠如公言。向未思耳。然仁方專擅。禁不奏聞。雖不合重罪。宜少加懲肅。答三十放之。

諫處張君快等死

刑部奏張君快、歐陽林謀殺蘇志約取銀。君快不下手。貞觀九年三月敕。劫賊不傷財主。免死配流。經門下奏定。刑部郎中高敬言舉斷合死。門下執依前奏。尙書任城王道宗錄奏。太宗謂侍臣曰。國有常典。事迹可明。何得各爲意見。并其文墨。因令御史勘當。御史奏之。太宗曰。君快等謀爲劫殺。何得免死。因令殺之。公進諫曰。據律。劫殺傷財主者皆死。謀殺之條。元謀者斬。下手者絞。餘皆配流。劫賊重謀殺。輕殺是一時之恩。劫賊不傷財主。免死配流。則君快從重法被寬。而刑部於後從輕法斷死。臣實有疑。太宗曰。幾人行劫。公對曰。三人下手者處死罪。太宗令議。議定奏聞。太宗曰。三人謀從二人之言。因令配流。

諫貴臣遇親王下馬

魏王師王珪奏准令三品以上遇親王於道不下馬。今皆失於儀準。太宗怒曰：爾等並自尊貴，卑下我子，此爲非法，我不能行。公諫曰：自古迄今，親王在京師者，班次三公，吏部尙書侍中，中書令，並三品也。若此等爲王下馬，王又不可安。然訪諸故事，則無可准行之於今。自墮國法。太宗曰：國家所以立太子者，擬朕百年之後，以爲君也。然則人之存亡，不在老幼。設無太子，則立嫡孫。若無嫡孫，卽立諸子。以此而言，亦須崇敬比孫，於我不亦近。公曰：殷家有兄終弟及之義，自周已降，立嫡必長，所以絕庶孽之觀。觀塞禍亂之源本，爲國家者所宜深慎。陛下向責王珪，乃忿怒肆情，不可以聞於臣庶。太宗怒乃解。

諫責顯仁宮官司

太宗東巡，將入洛，次顯仁宮。宮苑官司多被責罰。公進諫曰：陛下今幸洛州，爲是舊征行處，喜其安定，故欲加恩故老，城郭之人，未蒙德澤。官司苑監，多及罪辜，或以供奉之物不精，或以不爲獻食，此則不思足。志存奢靡，既乖行幸本心，何以副百姓所望。隋主每命在下，多作獻食，好爲供奉，倘不好不多，則有威罰。上之所好，下必有甚，競爲無限，遂至滅亡。此非載籍所傳。陛下目所親見，爲其無道，故天命陛下代之。當須戰戰兢兢，每事儉約，參蹤盛烈，貽訓子孫。奈何令在下之人，悔不爲奢麗也。陛下若以爲足，今日不啻足矣。爲不足，萬此亦不足矣。太宗大驚曰：非公，朕安得聞此言。而今而後，庶無此事。

諫河南安置突厥部落

代國公李靖、英國公李勣等擊突厥牙，破之。其部落或投延陁，或投西域，而多歸降者。太宗欲於河南處

之。公諫曰：匈奴自古至今，未有如斯之破敗也。此是上天剿絕，宗廟神武，且其積代爲寇，百姓冤讎。陛下以其歸降，不能誅滅，卽宜遣還河北，居其故土。匈奴人面獸心，非我族類，強必寇盜，弱則卑服，不顧恩義。其天性也。秦漢患之若是，故發猛將以擊之，收取河南，以爲郡縣。陛下奈何以內地居之？且今降者幾至十萬，數年之間，滋息自倍。居我肘腋，甫邇王畿，心腹之疾，將爲後患，尤不可居以河南也。溫彥博曰：不然。天子之於物也，天覆地載，有歸我者，則必養之。今突厥服滅，餘落歸附，陛下不加憐憫，棄而不納，非天地之道。阻四夷之意，臣愚甚謂不可。遣居河南，初無所患，所謂死而生之，亡而存之。懷我德惠，終無叛逆。公曰：不然。晉代有魏時，胡落分居近郡，郭欽、江統請逐塞北，武帝不納。欽、統等言：數年之後，遂傾瀼洛。前代覆車，殷鑒不遠。陛下必用彥博之言，遣居河南，所謂養虎自遺患也。彥博又曰：不然。聖人之道，無不通。古先哲王有教無類，突厥餘魂，以命歸我，我援護之，使居內地，指麾教導，示以禮法，數載之後，自爲農夫，還其酋首，遣居宿衛，畏威懷德，何患之有？且光武居南單于於內部，爲漢藩翰，終乎一代，不有叛逆。太宗遂用彥博計。

諫出韋元方爲薛隱令

司門員外郎韋元方，給使過所，供遲晚，給使奏之。太宗大怒，出元方爲華陰令。公進諫曰：帝王震動若雷霆，怒須當罪，何得妄發？前爲給使夜行，遂出敕書，事似軍期，誰不驚駭？但宦者之徒，古來難狎，輕爲言語，易生患害，獨行遠使，深非事宜，漸不可長。所宜深慎。太宗深納其言。

諫平高昌以爲州縣

高昌平。太宗欲以爲州縣。公諫曰。陛下初臨天下。高昌主先來朝謁。自後屢有商胡稱其過絕貢獻。不禮大國。遂使王誅再加。若罪止文泰。斯亦可矣。未若因而撫之。而立其子。所謂伐罪弔人。威德被於遐外。爲國之善者也。今若利其土壤。以爲州縣。當須千餘兵鎮守。數年一易。每往交替。死者十有三四。遣辦衣資。離別親戚。十年之後。財物空虛。陛下終不得高昌撮穀尺布。以助中國。所謂散有用而事無用。臣未見其可。太宗不從。

諫高昌不失臣禮

太宗謂侍臣曰。高昌不失臣禮。豈至滅亡。朕平此一國。甚自內懼。今欲永隆功業。唯在上下不驕。進拔忠。譽以自匡。正黜貪殘。用忠良。不以小人之言而議君子。以此三道守茲寶位。公進言曰。臣觀古帝王撥亂創業。必自戒懼。採芻蕘之言。從忠讜之策。天下旣安。恣情肆欲。甘樂諂諛。惡聞正諫。張良、漢王、晝計之臣。及高祖爲天子。廢嫡立庶。良曰。今日之事。非口舌所能爭也。終不敢復言。況陛下功業之盛。以漢高祖方之。彼不足言。唯卽位十有五年。聖澤光被。今又平殄高昌。屢以安危係意。方欲納用忠良。開正言之路。天下幸甚。昔齊桓公。管仲、鮑叔牙。甯戚。並飲。桓公謂叔牙曰。曷不起爲寡人壽。叔牙奉觴而起曰。使公無忘出而在於莒也。使管仲無忘束縛在於魯也。使甯戚無忘飯牛車下也。桓公避席再拜曰。寡人與二大夫。能不忘夫子之言。則社稷不危矣。太宗笑謂公曰。朕不忘布衣。公不得忘叔牙之爲人也。

諫封禪

貞觀六年。匈奴克平。遠夷入貢。符瑞日至。年穀頻登。太宗欲封泰山。數與房玄齡等言。及封禪。太宗欣然。於是羣臣咸稱述功德。以爲時不可違。今日行之。臣等猶謂其晚。公諫以爲不可。太宗曰。朕欲公極言之。勿有所隱。朕功不高耶。曰。功高矣。德未厚耶。曰。德厚矣。華夏未乂安耶。曰。乂安矣。遠夷不慕義耶。曰。慕義矣。嘉瑞不至耶。曰。至矣。年穀不登耶。曰。登矣。然則何爲不可。公對曰。陛下功高矣。人未懷惠。德厚矣。澤未旁流。諸夏乂安矣。未足以供事。遠夷慕義矣。無以供其求。符瑞雖臻。而爵羅猶密。積歲豐稔。而倉廩尙虛。此臣所以竊爲未可。臣未能遠譬。且借喻於人。今有人長患十年。疼痛不息。醫療且愈。皮骨僅存。便欲負米一石。日行百里。必不可得。隋氏之亂。非只十年。陛下爲良醫。除其疾。雖已乂安。未甚充實。告成天地。臣竊爲疑。且陛下東封。萬國咸萃。要荒之外。莫不奔走。今自伊洛已東。暨乎海岱。藎莽巨澤。茫茫千里。人煙斷絕。雞犬不聞。道路蕭條。進退艱阻。甯可引彼夷狄。示以虛弱乎。竭財以賞。未厭遠人之望。加年給復。不償百姓之勞。或遇水旱。災風雨之警。又庸夫橫議。悔不可追。豈獨臣之懇懇。亦有與人之誦。衆無以奪。於是乃止。

諫西行諸將不得上考

太宗考三品已上。令公省其當否。有所疑者。輒於狀旁注帖。西行諸將。並不得考。公乃諫曰。臣聞探尺璧者。棄其微瑕。錄大功者。不論細過。西行諸將。雖無大功。君集萬均。克平寇亂。不辱國命。跋涉艱阻。來往二

年考其勤勞。與在家者不異。若使人無怨謫。亦不可勸勉將來。臣愚以爲西行諸將。君集萬均以外。五品已上。有功勳無罪殿者。其考請更斟酌。匪唯一事得所。足以勸後人。太宗從之。

諫親格猛獸晨出夜還

太宗幸同州校獵。親格猛獸。晨出夜還。公諫曰。臣聞書美文王。不敢盤于遊田。傳述虞箴。稱夷羿以爲戒。昔漢文臨霸坂欲馳下。盡攬轡曰。聖主不乘危。不徼倖。今陛下騁六飛。馳不測。如有馬驚車敗。陛下若欲自輕。其奈高廟何。孝武好格猛獸。相如諫曰。力稱烏獲。捷言慶忌。人誠有之。獸宜亦然。卒然遇逸才之獸。駭不存之地。雖有烏獲之猛。逢蒙之技。不可得用。而枯木朽株。盡爲難矣。雖萬全而無患。然本非天子所宜近。孝元郊秦時。因留射獵。薛廣德奏稱。竊見關東困極。人民流離。今日撞亡秦之鐘。歌鄭衛之樂。士卒暴露。從官勞倦。願亟返宮。上即日還。臣竊思此數帝之心。豈同木石。獨不好馳騁之樂。而割情屈己。從臣下之言者。志在爲國不爲身也。臣聞車駕近出。親格猛獸。晨往夜還。以萬乘之尊。暗行荒野。踐深林。涉豐澤。甚非萬全之計。願陛下割私情之娛。釋格獸之樂。上爲宗廟社稷。下慰羣僚兆庶。太宗曰。昨夜之事。偶屬塵昏。非故然也。自今以後。深用爲戒。

諫禁張士貴

太宗因教習不整。遣大將軍張士貴。杖中郎郎將等。士貴坐杖輕下吏。公諫曰。臣在外竊聞大將軍張士貴。坐行杖阿縱。送付大理。臣以爲教習不整。官司誠合重責。但將軍之任職在爪牙。委以心膂。取其誠效。

行杖小有不稱。未是將軍之罪。且使將軍執杖。已不可爲後法。又以杖輕加責。彌復驚駭物情。假令推得阿私。終恐有虧聖德。太宗大笑。遽令釋之。

諫案驗告許

太宗聽告許之言。案驗多誤。公進曰。凡欲致化。必在上下相親。朝廷輯睦。今則告許者進。過惡者不齒。君子苟免。小人遂志。莫相勸誡。任其是非。國俗如此。何以求化。太宗納之。

諫內出高昌婦女與薛萬均對事

或告大將軍薛萬均平高昌日。與高昌婦女有私。敕大理卿孫伏伽推鞠。萬均不服。內出高昌婦女對問。公諫曰。萬均兄弟。誠款早著。姦私之事。虛實難明。若罪狀顯然。錄付伏伽自了。若是無指的。萬均必是有辭。遣大將軍與破亡婦女對辨姦穢。辭既不伏。聽者必疑。臣聞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實則所得者輕。虛則所失者重。故秦穆公飲盜馬之士。楚莊王赦絕纓之客。且楚莊秦穆。並夷狄之諸侯。列名五伯。垂芳千祀。況陛下以萬乘之。道高堯舜。作之不法。何以示遠。太宗納其言而罷焉。

諫新羅國獻美女

新羅國獻美女。公諫曰。臣一昨在內。略聞新羅國重更進女。未委逗留計。蕃夷獻女。誠不足怪。但今日受納。實非其時。道路傳聞。必生橫議。若微虧聖德。悔不可追。且願詳擇事宜。以禮告示。申其使人誠款。必不得已。然後遂其所欲。則遠夷悅服。人無謗言。太宗喜形於色而遣之。

諫闈豎妄有所奏

闈豎使還。妄有所奏。發太宗甚怒。公進諫曰。闈豎雖微。狎近左右。時有言語。輕而易信。浸潤之潛。爲患特深。以今日之明。必無所慮。爲子孫教。不可不杜其原。太宗笑曰。非公。朕安得聞此言。

諫責房玄齡等

房玄齡。高士廉。問少卿。寶德素。北門近有何營造。德素以聞。太宗大怒。謂玄齡等曰。君但知南牙耳。北門小小營造。何預君事。耶。玄齡等拜謝。公進曰。臣不解陛下所責。亦不解玄齡等拜謝。玄齡等並是大臣。卽陛下股肱耳目。有何營造。何容不知。責其訪問。臣所不解。且所爲有利害。役功有多少。陛下所爲若是。當助陛下成之。所爲若非。當奏陛下罷之。此乃君使臣。臣事君之道也。玄齡等問既無罪。而陛下責之。玄齡等不識所守。但知拜謝。臣亦不解。太宗深愧之。

諫李弘節家人賣珠坐所舉

桂州督李弘節身死之後。其家賣珠。太宗聞之。乃宣言於朝曰。此人平生之日。宰相皆言其清。其家今既賣珠。所舉者。豈得無罪。敕案之。公諫曰。陛下生平疑此人濁。未見受財之所。今聞其賣珠。將罪舉者。臣不知所謂。自聖朝以來。爲國盡忠。清貞自守。終始不渝者。屈突通。張道源而已。通子三人來選。共有一匹羸馬。道源兒子不能存立。未見一言及之。今弘節爲國立功。前後大蒙賞賚。居官終沒。不言貪殘。妻子賣珠。未爲有罪。審其清者。無所存問。疑其濁者。旁責舉人。雖云疾惡情深。是亦好善不篤。臣竊思度。未見其可。

恐有讒聞之。必生橫議。伏願留心再思。太宗撫掌曰。造次不思。遂有此語。方知談不容易。

諫上書多論綾錦

或有上書者。太宗覽之。謂侍臣曰。比來多論綾錦。卻不言獵射。公對曰。綾錦雖陛下所好。比之猶差從禽。不強人所不能。古人有言曰。道所以不言。言亦知不可得。太宗笑曰。理實當然。魏徵之言。亦何由可得。

諫移魏王居武德殿院

太宗移魏王於武德殿院。公諫曰。此殿在內。處所寬閑。參奉往來。極爲便近。王既是愛子。陛下常欲安全。每事抑其驕奢。不處嫌疑之地。今移此殿。便是東宮之西。海陵昔居。時人以爲不可。雖時異事異。猶恐人之多言。又王之本心。亦不甯息。既能以寵爲懼。伏願成人之美。太宗欣然從之。

魏鄭公諫錄卷三

對突厥大雪

北蕃歸朝人奏稱突厥境內大寒雪人飢羊馬並死中國人在彼者皆入山作賊其人情大惡太宗聞之謂公曰觀古來人君一義任賢良則理行暴虐任小人則亂突厥所信任者並共卿等見之略無中正可取者頡利復不憂百姓恣情所欲爲朕以人事觀之亦何可久卿以爲何如公對曰昔晉政要文侯問李克諸侯誰先亡克曰吳先亡文侯曰何故克曰戰數勝戰數則人疲數勝則主驕以驕主馭疲人不亡何待頡利逢隋末中國喪亂遂恃衆內侵今尙不息此其必亡之道太宗然之

對北蕃擾亂須發兵

太宗謂公曰今北蕃擾亂須發兵收取河南地公對曰突厥雖亂未甚指的必其牙所有事自不敢住在河南臣愚請更詳審太宗曰古有好仁義而亡者有好戰伐而滅者朕意止欲安靜得非病耶公對曰靜者爲化之本

對大亂之後大可致化

太宗論自古政化得失因曰當今大亂之後造次不可致化公對曰不然人居安樂則驕逸驕逸則思亂思亂則難化在危困則憂死亡憂死亡則思化思化則易教然則亂後易教猶飢人易食也太宗曰善人

爲邦百年。然後勝殘去殺。大亂之後。將求致化。甯可造次而望乎。公對曰。此指常人。不在聖哲。聖哲施化。上下同心。人應如響。不疾而速。期月而可信。不爲過。三年成功。猶謂其晚。太宗深納其言。右僕射封德彝等咸共非之。曰。三代已後。人漸澆訛。故秦任法律。漢雜霸道。皆欲化而不能。豈能化而不欲。魏徵書生。不識時務。若信其虛論。必敗亂國家。公曰。五帝三王。不易人而化。行帝道則帝。行王道則王。在於當時所化之而已。考之載籍。可得而知。昔黃帝興蚩尤七十餘戰。其亂甚矣。既勝之後。復致太平。九黎亂德。顓頊征之。既克之後。不失其化。桀爲亂虐。而湯放之。在湯之日。則得太平。紂爲無道。武王伐之。成王之日。亦致太平。若言人漸澆訛。不返純樸。至今應悉爲鬼魅。甯可復得而教化耶。德彝等無以難之。然咸以爲不可。太宗力行不倦。三數年間。契丹靺鞨內附。突厥破滅。部落列爲編戶。太宗每謂侍臣曰。貞觀之初。人皆異論。云當今必不可行帝王道。唯魏徵勸我而已。我從其言。不過數載。遂得華夏安甯。遠夷賓服。突厥萬代以來。常爲勍敵。今頭首並帶刀宿衛。部落皆襲衣冠。使我不動干戈。數年之間。遂至於此。皆魏徵之力也。又復謂公曰。玉雖有美。石間不值良工琢磨。與瓦礫不別。若遇良工。卽爲萬代之寶。朕雖無美質。爲公所切磋。約我以仁義。引我以道德。使朕功業至此。公亦足爲良匠。唯惜不得使封德彝見之。公再拜謝曰。匈奴破滅。海內康甯。自是陛下威德所致。實非羣下之力。但喜逢明聖。不敢貪天之功。太宗曰。朕能任公。公稱所委。其功獨在朕乎。何敢飾讓也。

對上封人請親納表奏

上封人多請太宗親納表奏以防壅塞。太宗問公。公對曰。觀此人意見殊乖大體。若請陛下不任百司。親庶事。豈惟朝堂一所。則州縣之務亦須陛下親斷。

對隋日禁囚

太宗論日禁囚。公對曰。臣昔日在隋時。聞有盜發。煬帝令士澄捕之。但有疑。卽苦加拷掠。枉承賊者。二千餘人。並令同日斬決。臣承張元濟怪之。試尋其狀。乃有六七人盜發之日。先禁他所。纔被放出。亦遭推勅。不勝苦痛。虛以自誣。元濟因此更事尋究。二千人內。唯有九人不明。又按驗九人。四人非賊。有司不敢執奏。遂並殺之。太宗曰。非唯煬帝無道之君。臣下亦不盡忠。須相匡諫。不避誅戮。豈得苟行諂佞。求悅譽乎。君臣如此。何能不敗。賴公等共相輔弼。遂得困圍空虛。欲公等善始令終。常如今日。

對齊文宣何如人

太宗謂侍臣曰。齊文宣何如人。公對曰。非常顛狂。然與人共爭道理。自知短屈。卽能從之。臣聞齊時魏愷先任青州長史。嘗使梁還。除光州長史。不就。楊遵彥奏之。文宣帝大怒。召而責之。愷曰。臣先任青州大藩長史。今有使勞。更無罪過。反授小州。所以不就。乃顧謂遵彥曰。此漢有理。因令舍之。太宗曰。往者盧祖尚不肯受官。朕遂殺之。宣帝雖顛狂。尙能容止此事。朕所不如也。祖尙不受處分。雖失人臣之禮。朕卽殺之。大是傷急。一死不可再生。悔無所及。宜復其官蔭。

對周孔儒教商韓刑法

太宗曰。周孔儒教非亂代之所行。商韓刑法實清平之稅政。道既不同。固不可一概也。公對曰。商鞅韓非。申不害等。以戰國縱橫間諜交錯。禍亂易起。誦詐難防。務深法峻刑。以遏其患。所以權救於當時。固非致化之通軌。

對爲政之要務全其本

太宗與貴臣宴於丹霄殿。謂羣官曰。爲政之要務全其本。若中國不靜。遠夷雖至。亦何所益。朕與公輩共理天下。合中夏乂安。四方靜肅。並由公等咸盡忠誠。共康庶績之所致耳。朕實喜之。然安不忘危。亦兼以懼。朕見隋煬帝篡祚之初。天下強盛。乘德窮兵。以取顛覆。頡利近者。足爲強大。意既盈滿。禍亂斯及。喪其大業。爲臣於朕。業議可汗。亦大強盛。自恃富貴。通使求婚。失道怙亂。奄致破滅。其子既立。便肆猜忌。衆叛親離。覆基絕嗣。朕雖不能遠慕堯舜禹湯之德。自睹此輩。何得不戒懼乎。公等輔朕。功績已成。唯當慎以守之。自致長保。並宜勉事。有不可。則須明言。君臣同心。何得不理。公對曰。陛下弘至化。安天下。可謂功已成矣。然每睹非常。彌切慮危之心。自古至慎。無以加此。臣聞鮑叔飲桓公酒。祝曰。君無忘在莒。管仲無忘在魯。甯戚無忘飯牛。陛下居安思危。在治思亂。無忘之念。過牙叔之願矣。臣聞上之所好。下必從之。明詔獎勵。足使懦夫立節。

對爲君之道先存百姓

太宗問拓設使人曰。拓設兵馬。今有幾許。對曰。見有四千餘兵。舊有四萬餘人。太宗曰。爲君之道。必須先

存百姓。若損百姓。以奉其身。如割脛以自啖。腹飽而身斃。又曰。身安天下安。必須先正其身。未有表正而影曲。上理而下亂者。朕每思傷其身者。不緣外物。皆由嗜欲。以成其禍。若耽嗜滋味。玩悅聲色。所欲既多。所須亦大。既妨政事。又擾生人。且復出一非理之言。萬姓爲之解體。怨讟既作。叛離亦興。朕每思此。不敢放逸。公對曰。古者聖哲之王。亦近取諸身。遠體諸物。昔楚聘詹何曰。未聞身理而國亂者。陛下所明。實古之大義。

對西胡愛珠

太宗謂侍臣曰。朕聞西胡愛珠。若得好珠。劈身藏之。侍臣咸曰。貪財損己。實爲可笑。太宗曰。勿惟笑胡。今官人貪財。不顧性命。身死之後。子孫被辱。何異西胡之愛珠耶。帝王亦然。恣情放逸。勞役無度。信任羣小。疏遠忠正。有一於此。豈不滅亡。隋煬帝奢侈自賢。身死匹夫。亦爲可笑。公對曰。臣聞魯哀公謂孔子曰。有人好忘者。移宅乃忘其妻。孔子曰。又有好忘者。甚於此。丘見桀紂之君。乃忘其身。太宗曰。朕與公等既知笑人。今共相匡輔。庶免人笑。

對奏事戰懼

太宗謂侍臣曰。朕見胡婁始畢上書。論西蕃事。意頗有情理。朕與共語。非常戰懼。今奏一事人。不應如此。公對曰。天顏俯臨。豈得不懼。臣見在外諸司。欲奏事者。先三五日。反覆尋思。及其臨奏。三分不能道得一分。尋常易事。尙難如此。況諫爭之人。出言皆是觸忤。賴蒙陛下假其顏色。若不如此。理終不申。

對古來帝王皆欲國祚長久

太宗曰古來帝王皆欲國祚長久。但爲威勢既高。下情不能上達。加以小人君子。雜處其朝。任不得人。遂至滅亡。公對曰。巧佞忠正。無代不有。但相時君所好而進。若用忠正則理。用邪佞則亂。必然之理也。太宗曰。爲帝王者。必須慎其所與。只如鷹鷂鞍馬。聲色殊味。朕若欲之。隨須卽至。如此等事。常敗人正道。邪佞忠正。亦在時君所好。若任不得賢。何能無滅。公對曰。臣聞齊威王問淳于髡曰。寡人所好。與古者聖王同否。髡對曰。古聖王所好有四。今吾王所好。唯有三種。古者好色。王亦好之。古者好馬。王亦好之。古者好味。王亦好之。古者好賢。王獨不好。齊王曰。今無賢可好也。髡曰。古之美色。卽有西施毛嬙。奇味。卽有龍肝豹胎。善馬。卽有飛兔綠耳。此等今旣無之。王之廚膳後宮外廐。今亦備矣。王若以今之無賢。未知前代之賢。得與王相見否。太宗深然之。

對西蕃通來幾時

太宗嘗御瑤池殿。顯臣曰。西蕃通來幾時。公對曰。禹貢云。西至流沙。又云。西戎卽敍。不明境域所至。漢武帝置燉煌。張掖。等郡。自此以後。漸通西域。太宗謂羣臣曰。朕聞漢武帝時。爲通西蕃。中國百姓死者大半。此事著在史籍。不能具道。但隋後主。欲開蔥嶺。已西。鎮守俱未當。死者道路相繼。如聞流沙。已西。仍有隋破壞車轂。其邊卽有白骨狼藉。北築長城。東渡遼水。征伐不息。人無聊生。天下叛之。聚而爲盜。煬帝安然。恣其所欲。遂至滅亡。祗爲不聞其過。朕以此事。永爲鑒戒。今與諸公共理百姓。但有不可行。卽向朕

言勿得面從。苟相悅譽。且朕素無學術。不嫻政道。一日萬幾。不能盡經耳目。所有處斷。恐獨見不明。致有失所。所以委公等。公等善相輔弼。使兆庶得所。此乃長保富貴。蔭及子孫。若尸祿曠官。苟貪榮利。必加黜辱。終不容舍。朕既以漢武帝。隋後主爲龜鏡。公等亦須常將此事相規諫也。羣臣並拜謝。公進曰。陛下思弘至化。砥礪羣下。臣等敢不竭股肱之力。但恐識度愚淺。無益萬分。臣聞漢武帝承五代之資。天下無事。府庫充實。士馬強盛。心馳其欲。以事四夷。開葑薈而開耶樊。貪良馬而通大宛。北逐匈奴。南征百越。老弱疲於轉輸。丁壯死乎了旅。海內騷然。戶口減半。至於國用不足。府庫空虛。乃權估鹽鐵。征稅關市。課筭舟車。告緡賣爵。侵漁百姓。萬端俱起。內外困窮。無以給邊費。議以營田代卒。冀以助軍。迄於暮年。方始覺悟。下哀痛之詔。封丞相爲富民侯。僅以壽終。幾及大亂。煬帝恃其強盛。思欲追蹤漢武。戎車屢動。人不聊生。十餘年間。亡身戮國。陛下威加海外。無遠不臻。深惟二主。以爲殷鑒。所謂一人有慶。兆民賴之。臣等奉以周旋。不敢失墜。太宗曰。朕遇千慮一失。必望有犯無隱。

對百官應有堪用者

太宗曰。百官之內。應有堪用者。朕未能知之。不可造次爲天下主。誠亦難。朕今行一事。則爲天下所觀。出一言。卽爲天下所聽。用得好人。爲善者皆勸。誤用惡人。不善者競進。賞當其勞。無功者自退。罰當其罪。爲惡者戒懼。故知賞罰不可輕行。用人彌須審悉。公對曰。舉選之事。自古爲難。故考績黜陟。察其善惡。今欲求人。必須先訪其行。審知其善。然後任之。假令此人不能濟事。只是才力不及。不爲大害。誤用惡人。假令

強幹爲患極多。但亂代唯求其材。不顧其行。太平必須材行俱兼。始可任用也。

對鐵之爲用

太宗曰。鐵之爲用。無處不須。至於金銀。玩好而已。不知何意。人皆愛之。公曰。兵杖農器。非鐵不可。金銀珠玉。惟有豐年。人以爲貨。故諺云。豐年珠玉儉年穀粟。太宗曰。正爲蕃人愛。不可全棄。

對侍臣全無諫爭

太宗謂孫伏伽曰。今以公爲諫議大夫。必須獻可替否。又謂侍臣曰。公等全無諫爭。公對曰。昔者齊景公射不中的。而左右俱稱其善。景公曰。自晏子死。不復聞寡人之過。弦章對曰。上之所好。下必從之。君若以譽譔爲忠。則人皆晏子。陛下每稱述忠諫之士。若有事須獻替。誰敢不盡其忠。

對李密王充優劣

太宗問曰。義寧之初。國家雖有關中。王充李密。各自割據。當此之時。諸君所事之主。誰優誰劣。公對曰。李密智計英拔。而器度。戴胄奏稱。王充言議分明。繁而寡要。爲化但爲一時之利。不堪思其後圖。太宗曰。平定天下。朕雖有其事。若守之失圖。功業亦復難保。秦始皇實可爲戒。公等宜念公忘私。榮名高位。可以長守。公對曰。臣聞之。戰勝易。守勝難。陛下深思遠慮。安不忘危。功業旣彰。德教復洽。常以此爲政。天下不得。不安。四海不得。不樂。

對吐谷渾使人懼

吐谷渾使人請婚。唐儉奏稱。其使大戰懼。太宗曰。公等以此言虛實。公對曰。今四方諸國。並爲陛下臣妾。若發一使。遣諸國征之。立即敗亡。何得不懼也。

對隋煬帝求寬無已

太宗曰。隋煬帝求寬無已。內則淫蕩於聲色。外則勦人以黷武。遂至滅亡。朕睹此。但以清淨撫之。今百姓自言安樂。豈知朕之也。公對曰。堯人擊壤而歌。亦云帝有何力於我哉。只將此事。以爲太平。百姓亦不知由主上安之也。太宗曰。朕今安養百姓。豈求其知。但論理亂在時君耳。公對曰。此事非知之難。終行之難。

對隋日山東養馬

太宗曰。隋日山東養武馬一匹。百餘貫錢。公對曰。當時官人因自販馬。粟麥既賤。立限令市。非理督責。乃至破其產業。官人馬盡。便寬其日月。百姓不堪。所以聚而爲盜。太宗謂侍臣曰。朕身不下殿堂。而四夷賓服。此之功業。實所重惜。思安其術。未嘗一日忘也。朕見隋煬帝。都不以官人違法爲意。性多猜忌。惟慮有反叛者。朕則不然。但慮公等不遵法式。致有冤滯。每見告密之徒。殊不挂意。宜體此心。務以德養人。卽是勿毀之道。公對曰。陛下平定宇內。實如詔旨。今功業既成。天下已安。而日慎一日。務以德勝。臣等雖愚。敢不奉識聖意。太宗又謂蕭瑒曰。卿在隋時。數見皇后否。瑒對曰。自其兒女。不得相見。臣何人也。輒得見之。公曰。臣聞煬帝。特不信齊王。常有中使察之。奏其飲譫。則曰。經營何事稱意。若其彳亍。則曰。彼將有他念。

故爾父子之間，且猶至是，而況他人乎？太宗曰：「今朕視正道，勝煬帝知齊王遠矣。」

對隋主入突厥界

太宗曰：「大業之初，隋主入突厥界，兵馬之強，自古以來，不過一兩代耳。大業之末，胡人極盛，今一衰弊，並爲我擒，以此觀之，富貴不可驕逸也。」公對曰：「天下安危，惟在爲政善惡。臣觀隋氏突厥之敗，實由貪殘放逸，陛下居安思危，故得天下靜謐。」

對不見讜言

太宗謂侍臣曰：「比三兩月來，不見公等讜言，未知以朕不可諫爭，隱而不言，爲是庶事成，得不須論也。」公對曰：「陛下每見一事，卽爲鑒戒，臣等深識聖情，必事理有違，豈敢隱而不奏。然比來大使既出，內外無事，所以不論。」貞觀八年，分遣大臣爲諸道黜陟大使，凡十三人，問民間疾苦，俾使者所至，如朕親臨。

對喪亂未有如隋日者

太宗曰：「古來雖復時亂，未有如隋日者。朕皆平之，功何如古人？」公對曰：「前代雖逢喪亂，皆有牧宰，割據不過數歲，卽有所歸。至於隋末，天下鼎沸，百姓塗炭，經十餘年，陛下應天順人，一時平定，此乃再造天下，重立區夏，此之功業，古人未有。」

對人君所務寬厚

太宗謂右僕射李靖等曰：「人君之道，惟在寬厚，非但刑戮，乃至鞭撻，亦不欲行。比每人嫌朕大寬，未知此。」

言可行否。公對曰：古來帝王以殺戮肆威者，實非久安之策。臣等見隋煬帝初有天下，亦大威嚴，而官人百姓造罪未一。今陛下仁育天下，萬姓獲安，臣下雖愚，豈容不識。思造太宗曰：公等假以爲非，朕終不改此志。

對向曉後有一星

太宗謂李靖等曰：今向曉復有一星出東方，舊者合昏沒，何因更有此星？又曰：掃星。公對曰：典籍所載，有長星有孛星，有彗星，掃星其形極長，孛星小短，彗星如掃形。今人所謂掃者，卽是彗星。公又奏曰：臣聞古帝王未有無災變者，但能修德，災變自消。陛下因有天變，遂能戒懼，反覆思量，深自剋責，雖有此變，必不爲災。

對人身假令無病

太宗曰：夫人之身，假令無病，不免有疥癬。及時有小惡處，用人求備，理實爲難。公對曰：自古爲政，但舉大體，堯舜之時，非全無惡，但爲惡者少，桀紂之代，非全無善，但爲惡者多。譬如百尺之木，豈能無一枝節。今官人居職，豈能全不爲非，但犯罪者少，卽是大化。

對百姓藉我撫養

太宗謂房玄齡等曰：今天下百姓藉我撫養，先須令我安穩。今上封者，惟道九成往來，百姓辛苦。公對曰：陛下意存容納，許其進言，則安處多不妨。時有可錄，陛下所有短長，此人多不肯隱，但容納之，亦是善事。

對百姓大似信佛

太宗謂長孫無忌等曰。在外百姓大似信佛。上封人欲我每日將十箇大德。共違官同入。令我禮拜。觀此乃是道人教。其上書。公對曰。佛法本貴清淨。以退浮競。且道俗事既不同。昔釋道安一時名德。符永固與之同。輿權翼以爲不可。釋惠琳非無才俊。宋文引之升殿。顏延之云。此三台之位。豈可使刑餘之人居之。今陛下若欲崇信佛教。豈須日別見道人。

對兒子常一處

吳王恪奉見太宗謂房玄齡等曰。朕於兒子常欲一處。但家國事義實亦不同。欲令其子孫代代相繼。且又絕其覬覦。朕今供養太上皇。與私亦異。以鎮撫四海。不貽太上皇憂爲孝。則天子之孝也。公對曰。臣聞孝行有三。大孝尊親。其次不辱。其下能養。今陛下立身揚名。富有天下。華夷安泰。此實大孝。豈同進饘粥侍左右之孝也。且以四海之主。豈比庶人。若與子孫同在一處。非所以保根固本之策。

對無事與公等

太上皇幸兩儀殿。內外臣奉見。太上皇還西宮。太宗從至太安宮。還。願謂長孫無忌等曰。今天下無事。侍太上皇與公等同宴。可謂至樂。然朕若與公等忘政事。但歡宴。蓋非常安之法。公對曰。陛下酣宴之後。猶不忘庶政。古者堯舜禹湯。所以太平。實用此道。太宗因曰。古之人君。處廊廟。居逸樂。臣下一事失所。便棄前功。解免黜放。急處如此。公對曰。人君發怒於一臣。將行刑罰。而能念其舊功者鮮矣。陛下今發德音。

臣等幸甚。

對言者君子之樞機

太宗曰。朕每思言者君子之樞機。談何容易。匹夫之間。出言不善。人或記之。成其恥累。朕則四海之主。出一言失所。虧損豈同小者耶。公對曰。人君居四海之尊。若有虧失。古人以爲日月之蝕。人皆見之。實如陛下之所戒慎。



魏鄭公諫錄卷四

對所居殿隋文帝造

太宗謂房玄齡等曰。居殿隋文帝造。已經四十餘年。損壞處少。唯承乾殿。是煬帝造。工多覓新奇。斗拱至小。年月雖近。破壞多。今爲政更欲別作意見。亦恐似此屋耳。公對曰。昔魏文侯時。租賦歲倍。有人致賀。文侯曰。今戶口不加。租賦歲倍。此由課斂多。譬如皮熟之。令大則薄。令小則厚。理人當亦如此。由是魏國大化。臣今量之。陛下爲政。百夷賓服。天下已安。但須守今日化道。亦歸之於厚。此卽是已足也。

對周齊末主優劣

太宗謂公曰。昨進周齊史。看末代之主。爲惡莫不相似。俱至滅亡。然兩主若爲優劣。公對曰。二主亡國。雖同。其行卽別。齊主懦弱。政出多門。上下相蒙。遂至亡國。周主立性凶強。威福在己。亡國之事。皆在其身。以此而論。齊主爲劣。

對平定四方

太宗謂侍臣曰。計朕平定四方。憂勤百姓。雖不及前代哲王。比煬帝故應萬倍。但君臣相須。事同魚水。然魚不得水。則不立。水無魚則廢。世有理亂移易風俗。終自如舊。固知國家唯藉臣佐。及百姓共相翊戴。方得保其尊榮。公對曰。昔楚王召詹何爲相。何曰。唯解脩身。不解理國。王又遣使重請。何曰。未有身正而國

不理者。今遠方慕化。並由陛下克己自脩。所以夷狄咸知效命。

對刑法寬猛

太宗御太極殿大赦。因謂侍臣曰。爲君極難。法若急。恐濫及善人。法若寬。則不肅。姦宄寬猛之間。若爲折衷。公對曰。自古爲政者。因時設教。若人情似急。則濟之以寬。如有寬慢。則糾之以猛。時旣不常。所以法令無定。

對有天下者皆欲子孫萬代

太宗曰。朕常思自古有天下者。皆欲子孫萬代。政化過於堯舜。及其所行。則與堯舜相反。如秦始皇亦是英雄之主。平定六國已後。纔免其身。至子便失其國。桀紂幽厲亦皆喪亡。朕爲此不得不懼。且天下百姓傾耳側目。唯看善惡。朕豈得不自思之。公對曰。自古以來。人君爲難。祇爲出言。卽出善惡。若人君出言欲聞己過。其國卽興。若出言欲人從己。其國卽喪。古人云。一言可以興邦。一言可以喪邦。正爲如此。但天下人皆自進於陛下。以一身。若正人卽欲以正道輔佐。佞人卽欲以邪道自媚。工巧者則進奇服異器。好鷹犬者。卽欲勸令畋。凡欲自進者。不覺爲非。皆言爲是。若陛下常守正道。則姦人不能自效。如開其路。則人人欲遂其心矣。太宗曰。然。

對隋大業起居注

太宗問侍臣。隋大業起居注。今有在者否。公對曰。在者極少。太宗曰。起居注旣無。何因今得成史。公對曰。

隋家舊史遺落甚多。比其撰錄，皆是採訪。或是其子孫自通家傳參校。三人所傳者，從二人爲實。又問隋代誰爲起居舍人，公對曰：崔祖濬、杜之松、蔡允恭、虞南等臣。每見虞南說祖濬作舍人時，大欲記錄，但隋主意不在此。每須書手紙筆，所司多不卽供。爲此私將筆抄錄，非唯經亂零落，當時亦不悉具。

對帝王有盛衰

太宗謂侍臣曰：觀古王有盛有衰，猶朝之有暮，皆爲蔽其耳目。忠正者不言，邪諂者日進。既不見其過，以至於滅亡。朕在九重之中，不能徧覽天下，故布之卿等，以爲朕之耳目。莫以天下無事，四海安寧，便不存意。公對曰：自古亡國之主，皆爲居安忘危，處理忘亂，所以不能長久。陛下富有四海，內外清晏，遂能留心政道，常如臨深履薄，國家歷數自然靈長。臣等濫當重任，今又親蒙誡勸，唯知自勵，敢不盡心。

對隋末百姓不自保

太宗曰：隋時百姓假有財物，豈能自保。自我有天下以來，存心撫養，無所科差，人人皆得營產業，守其資財。卽我所賜，向使我徵求無已，雖數賞賜，亦不如不得。公對曰：堯舜在上，百姓亦云耕田而食，鑿井而飲，含哺鼓腹，而云帝有何力於其間哉。今陛下如此含養百姓，可謂日用而不知矣。又奏曰：昔晉文公出畋，逐獸，碭入大澤，迷不知所出，其中有漁者。文公謂曰：我若君也，道安從出。我且厚賜汝。漁者曰：臣願有獻。文公曰：出澤而受之。於是送出澤。文公命曰：子之所欲教寡人者何也。願受之。漁者曰：鴻鵠保大海之中，厭而數移。徒之小澤，則必有緝弋之憂。鼃鼃保深淵，厭而出之淺渚，則必有網羅釣射之憂。今君逐獸，碭

入至此何行之大遠也。文公曰：善謂從者，記漁者名。漁者曰：君何以名爲？君其尊天事地，敬社稷，固四國，慈愛萬人，薄賦斂，輕租稅者，臣亦與焉。君不尊天事地，不敬社稷，不固四國，外失禮於諸侯，內逆人心，一國流亡，漁者雖有厚賜，不得保也。遂辭不受。太宗曰：卿言是也。

對月令蚤晚有

太宗謂侍臣曰：月令蚤晚有。公對曰：今禮記所載月令，起自呂不韋。太宗曰：但爲政專依月令，善惡復皆如所記否？公對曰：秦漢已來，聖主依月令事多矣。若一依者，亦未有善，但古者設教，勸人爲善，所行皆欲順時，善惡亦未必有此。太宗曰：月令既起秦時，三皇五帝，並是聖主，因何不行月令？公對曰：計月令起於上古，是以尚書云：教授人時，呂不韋止是脩古月令，未必始起秦代也。

對讀書善事

太宗問曰：朕比讀書，所見善事，並即行之，都無所疑。至於用人，則善惡難別，故知人極爲不易。朕比任使公等數人，何因政化不及文景？公對曰：陛下留心政道，委任臣等，逾於古人，正由臣等庸短，不能副陛下所寄。若論四夷賓客，天下無事，古來未有似今日者。至於文景，不足以方聖德。公又曰：自古人君，初爲政者，皆欲比於堯舜，及天下既安，卽不能終其善事。人臣初被委任，亦欲盡心竭力，及得富貴，卽欲保全官爵。若使君臣常不懈怠，豈有天下不安之理？太宗曰：確論至理，誠如公言。

對弘演內肝

太宗謂侍臣曰。狄人殺衛懿公。盡食其肉。獨留其肝。弘演呼天大哭。自出其肝。而內懿公之肝。今欲求其人。不可得也。公對曰。在君待之而已。昔豫讓爲智伯報仇。欲刺趙襄子。襄子執而獲之。謂讓曰。子昔不事范中行乎。智伯盡滅之子。乃委質智伯。不爲報仇。今爲智伯何也。讓答曰。臣昔事范中行。范中行以衆人遇我。我以衆人報之。伯以國士遇我。我以國士報之。在君禮之而已。何患無人。

對懷州有上封者

太宗謂侍臣曰。朕昨往懷州。有上封事者云。何爲常差山東衆丁於苑內營造。卽日徭役。似不減隋時。懷洛已東。彫殘。人不堪命。而畋獵尤數。驕逸之主也。今者復來懷州遊畋。是不得復至洛陽矣。夫四時蒐狩。旣是帝王常禮。今幸懷州。秋毫不干於百姓。凡上書諫爭。自有常準。臣貴有辭。主貴能改。如斯誣毀。有似呪詛。公對曰。國家開正言之路。所以。上封者極多。陛下親自披閱。或冀片言可取。所以。僥倖之士。得肆醜詞。臣諫其君。甚難折衷。從容諷勸。使行之。孔子曰。凡諫有五。吾從諷。漢元帝嘗耐祭宗廟。出便門御樓船。御史大夫薛廣德當乘輿前免冠頓首曰。宜從橋。陛下不聽。臣自刎以頸血汗車輪。陛下不得入廟矣。元帝不悅。光祿勳張猛進曰。臣聞主聖臣直。乘船危。就橋安。聖主不乘危。廣德言不可不聽。元帝曰。曉人不當如是耶。乃從橋。以此而言。張猛可謂能諫其君者也。

對百姓安否

公拜掃還鄉。太宗遣三衛二十人從。仍借殿中馬三十四匹。賜物七百段。並給傳乘。至是還。奉見焉。太宗勞

之曰。今日卿至。真可謂喜也。公再拜謝。太宗乃問所經。百姓安否。公對曰。百姓咸蒙亭毒之恩。並得安居樂業。太宗曰。朕存心愛養。不愧古人。所未免百姓之言。唯獵一事耳。時桂陽主在座奏稱。陛下出遊。唯將近親左右。及給使等。何關百姓。公曰。譬如人之故舊。有兒子無賴。破其產。雖不關己。然心必惡之。又曰。去冬暮。從懷州還。有人言陛下復欲幸關南。在外悉裝束。訖而竟不行。因何有此消息。太宗笑曰。當時實有此心。但畏卿噴。遂即不去。公再拜謝。

對守文創業

太宗謂侍臣曰。帝王之業。草創與守文孰難。左僕射房玄齡奏稱。天下草昧。羣雄競逐。攻破乃降。戰敗乃服。由此言之。草創爲難。公對曰。帝王之起。必由仁德。天下樂推。同心協力。爲物除害。天授人與。翻爲不難。然既得之後。志趨驕逸。人樂安靜。而行役不休。人已彫殘。而哀歛不息。有國之弊。常由此起。以斯而言。守文則難。太宗謂房玄齡曰。卿所對。不如微之切也。

對君臣治亂

太宗謂侍臣曰。君亂則臣理於下。或臣亂於下。君理於上。二者苟逢。何者爲甚。公對曰。君心向理。則照見下。非若誅一勸百。誰敢不畏。若昏暴於上。忠諫不從。雖百里奚。伍子胥。之在吳虞。不救其禍。太宗曰。必如此也。齊文宣昏暴。楊遵彥以正道扶之。得理如何。公對曰。遵彥彌縫暴主。救理人物。纔得免亂。亦甚艱辛。與聖主嚴明。臣下畏法。不同日而語。

對山崩川竭

太宗謂侍臣曰。山崩川竭。自古爲災。比來水旱不能調抑。亦由人事。公謝曰。山有朽壤而崩。古人不以爲患。唯政教有失。乃以爲災。太宗曰。然。

對隋主博物有

太宗謂侍臣曰。朕觀王文集。博物有才。亦知悅堯舜之風。醜桀紂之行。然而行事。卽與言相遠。何也。公對曰。自古稱人主之善。在有君人之量。能任使人。智者爲之謀。勇者爲之戰。雖聰明聖哲。以姓續冕旒。垂耳目。隋主雖有俊才。無人君之量。恃才驕物。所以至於滅亡。太宗曰。然。昔漢武征役不息。戶口減半。中途能改。還得傳祚子孫。向使隋主蚤寤。亦不至滅亡也。

對往歲馬料

太宗曰。往歲馬料甚厚。今唯料秣三升。數年來。又放宮人三五百人出。准計所費。與舊當減半。何爲往日人多料厚而常足。今日人少料薄。反以不供。何也。公對曰。往日所須。皆於百姓取足。今日所用。皆於倉庫出供。所用雖多。不擾百姓。所以用雖少於往日。而供進時有所闕。

對古今人同異

太宗問曰。今人與古人同耶。公對曰。人多以古人淳朴。今人澆浮。以臣量之。勢亦相似。太宗曰。今之人固不及古。古之君臣爲化。唯以百姓心爲心。近代帝王。唯損百姓。以適其欲。朕今與公等。雖不及古。然須以

百姓爲心，不得有損於物而自奉也。

對慶善樂爲文舞

慶善樂爲文舞，破陣樂爲武舞。詔公及虞南、褚亮、李百藥等爲之詞。太宗謂侍臣曰：昔周公相成王，制禮作樂，久之乃成。逮朕卽位，數年之間，成此二樂，五禮又復刊定，未知堪爲後代法否。朕觀前王，有功於人者，作事施令，有卽爲法，所貴不忘其德者也。朕旣平定天下，安堵海內，若德惠不倦，有始善終，自我作古，何慮不法。若遂無德於物，後代何所遵承。此而言後法不法，猶在朕耳。公對曰：陛下撥亂反正，功高百王，自開闢以來，未有如陛下者也。更創新樂，兼脩大禮，自我作古，萬代取法，豈止子孫而已。

對太子師保古難其選

太宗謂侍臣曰：太子師保，古難其選。成王幼小，以周召爲保傅，左右皆賢，足以長仁致化，稱爲聖主。及秦之胡亥，始皇所愛，趙高作傅，教以刑法，及其篡也，誅功臣，殺親戚，酷烈不已。旋踵亦亡。此而言人之善惡，誠由近習。朕弱冠，唯柴紹、竇誕，然則誕等爲人，旣非三益，及朕居寶位，經理天下，雖不及堯禹之明，庶免乎孫皓、高緯。以此言之，復不由染，何也。公對曰：中人可與爲善，亦可與爲惡。然上智之人，自無所染。陛下受命自天，平定寇亂，救兆人之命，旋致昇平，豈紹誕之徒，能累聖德。但傳云：放鄭聲，遠佞人，近習之間，尤宜深慎。太宗稱善。

對漢代常以八月選子女

太宗謂侍臣曰。漢代常以八月遷洛陽中子女姿色端麗者。載還後宮。此不可爲法。然卽日宮內甚多配役之口。使其誕乳諸王。是非所宜。據此論。選補宮列。理宜依禮。公對曰。人多惑嬖色。乃致敗亂。周幽惑褒姒。晉獻惑驪姬。耽於寵欲。廢嫡立庶。幽王因此身死。遂喪西周。獻公身雖獲沒。禍延數代。嬪御之間。所宜深慎。

對帝王之興有

太宗問侍臣曰。帝王之興必有天命。非倖而得之也。房玄齡對曰。王者必有天命。太宗曰。此言是也。朕觀古之帝王。有天命者。其勢如神。不行而至。其無天命。終至滅亡。昔周文王。漢高祖。啓洪祚。初受命。則赤雀來。始發迹。則五星聚。此並上天垂示。徵驗不虛。非天所命。理難妄得。朕若仕隋朝。不過三衛。亦自惰慢。不爲時須。公對曰。易云。潛龍勿用。言聖德潛藏之時。自不爲凡庶所識。所以漢祖仕秦。不隲亭長。

對封禪

太宗謂房玄齡等曰。封禪是帝王盛事。比表請者不絕。公等以爲何如。公對曰。帝王在德。不在封禪。自喪亂以來。近秦山州縣彫殘。最甚。若車駕旣行。不能全無使役。此便是因封禪而勞役百姓。太宗曰。封禪之事。不自取功績。歸之於天。譬如玄齡等功臣。雖有益於國。能自謙讓。歸之於朕。豈似不言而欲自取。今向秦山。功歸於天。有似於此。然朕意常以嵩高。旣是中岳。何謝秦山。公等評議。

對積德累仁

太宗問公曰。朕爲人主。實仰止古先帝王。至於積德累仁。豐功厚利。四者朕皆行之。何等優劣。公對曰。德仁功利。陛下兼行矣。至於功利二善。所益居多。夫平海內之亂。除戎狄之害。是陛下之功。安堵黎元。各復生業。是陛下之利。

對賢人出仕

太宗謂侍臣曰。夫賢人出仕。進則利物榮主。退則官達名成。勤於此事。聞之益少。唯有見惡如崩。淫酒是務。此皆不學而能。是以善人常少。惡人居多。古人稱百年一賢。謂之比戶。企佇奇才。常不可得。公對曰。夫賢人居則善其身。遠則兼濟其物。是以明聖求之。不有懈怠。

對帝王不能常理

太宗謂侍臣曰。朕聞自古帝王。亦不能常化。假令內安。必有外擾。當今遠夷率服。百穀豐稔。賊盜不作。內外寧靜。朕喜得此事。故共公等樂飲。此非朕一人之力。亦由公等共相匡輔。然安不忘亡。理不忘亂。雖知今日無事。亦須思慮。常得如此。始是可貴。公對曰。自古以來。元首股肱。不能備具。或時君聖。臣卽不賢。或遇賢臣。卽無聖。今陛下聖明。所以致化。臣等驚蹇。不稱陛下所任。然臣等雖不堪任用。陛下放黜卽得。若有賢臣。但令君不思化。亦無所益。今天下太平。臣等以爲喜。此由陛下居安思危。孜孜不怠。太宗曰。萬幾事重。豈得不思。公可語起居郎。常書笏上。云居安思危。朕若不思。卽向朕道。

對加蘭蕃罪

太宗與大將軍蘭蕃語。蕃不對。太宗怒而繫之。後知其謬。乃釋不問。謂侍臣曰。我昨發怒蘭蕃。若遂加其罪。豈不枉濫。公對曰。古者帝王多因喜怒。遂濫其賞罰。今陛下思怒蘭蕃。遂能卻更思省。若此心不移。四海之福。

對凌敬乞貸責

有司奏近臣所薦凌敬。貸之狀。太宗責公等濫進。何也。公對曰。臣等每蒙顧問。常具言其長短。有學識強諫爭。是其所長。愛生產好經營。是其所短。今其爲人作碑文。教人讀書。卽附託官人。迴易求利。與臣等所說事實未乖。陛下未用其長。唯見其短。以爲臣等欺罔。實不甘心。

對高麗等三蕃僧求學

高麗等三蕃僧求學至中國。游萊州。萊州以聞。太宗曰。不須遣來。此非爲學問。但覩國家虛實耳。公對曰。陛下所爲若善。此等固當取則。若不善。雖拒蠻夷。亦無益也。

對可愛非君

太宗曰。書云。可愛非君。可畏非人。天子者。有道則人推而爲之主。無道則人棄而不用。誠可畏也。公對曰。古語云。君舟也。人水也。水能載舟。亦能覆舟。陛下以爲可畏。誠如聖旨。

魏鄭公諫錄卷五

或奏公阿黨親戚

或奏公阿黨親戚者。使御史大太溫彥博案驗其事。乃言者謬妄。彥博奏。魏徵人臣。須存形迹。不能避遠嫌疑。爲人所道。在無私事亦可責。乃令彥博以此旨責公。因謂之曰。君前後諫爭。凡數百條。豈以小事損君衆美。自今以往。不得不存形迹也。經數日。太宗問公曰。昨來在外。聞有何不是事。公正色曰。前日令彥博宣敕語臣。何因不作形迹。此言大不是。臣聞君臣叶契。義同一體。未聞不存公道。唯事形迹。若君臣上下。同遵此路。則邦之興喪。或未可知。太宗默然改容曰。前發此語。尋已悔之。君不得因茲遂懷隱避。公乃再拜而言曰。臣以身許國。正道而行。必不敢欺負。但願陛下使臣爲良臣。勿使臣爲忠臣。太宗曰。忠良有異乎。公曰。良臣稷契。咎繇是也。忠臣龍逢。比干是也。良臣使身獲美名。君受顯號。子孫傳業。福祿無疆。忠臣身受誅夷。君陷大惡。家國並喪。獨有其名。由此而言。相去遠矣。太宗謂曰。君但不違此言。朕不忘社稷之計。乃賜絹一百匹。

權貴疾公

權貴疾公。每言於太宗曰。魏徵凡所諫爭。委曲反覆。不從不止。意以陛下爲幼主。不同於長君。太宗曰。朕少不學問。唯好弓馬。至於起義。卽有大功。旣封爲王。偏蒙偏愛。理道政術。都不留心。及爲太子。初入東宮。

思安天下。欲克己爲政。唯魏徵與王珪。導我以禮。弘我以道。勉強從之。大覺利益。遂力行不息。以致太平。並魏徵等之力。所以特加禮重。每事聽從。非私之也。言者乃慚而止。

霍行斌告變

霍行斌告變。公預其事。太宗覽之。謂侍臣曰。此言大無由緒。不須鞠問。行斌宜付所司定罪。公曰。臣蒙近侍。未以善聞。而有大逆之名。罪合萬死。陛下曲垂矜照。臣將何以自安。請鞠之。尋仍拜謝。太宗曰。卿之累仁積行。朕所自知。愚人相謗。豈能由己。不須致謝也。

房玄齡考績不平

房玄齡王珪掌內外考績。治書御史權萬紀奏其不平。追案勘問。王珪不伏。太宗付侯君集案之。公奏稱。無阿私必不可推鞠。太宗大怒。令君集勘當未奏。太宗問君集。君集稱。臣謂魏徵玄齡王珪挾私濫考。何得阿黨固執。言不可推。答云。玄齡王珪俱是國家重臣。並以忠正任使。其所考者既多。或一兩人不當。祇是見有左右。終非阿私。若即推繩。不信任。此事便不可信。何以堪當重委。假令錯謬有實。未足虧損國家。窮鞠若虛。大臣之體。且萬紀每日常在考堂。必有乖違。足得論正。當時鑒見。一無陳說。身不得考。方始糾彈。徒發在上。嗔怒。非是誠心爲國。無益於上。有損於下。所惜傷於政體。不敢有所阿黨。遂釋不問。

侍宴於丹霄門

太宗宴於丹霄門樓極歡長孫無忌奏稱王珪魏徵昔在東宮臣等忌之如讎豈謂今日並坐而宴太宗曰魏徵等既能盡心所事當時誠亦可恕朕能拔擢用之以至今日足謂無愧古人酒酣太宗謂曰徵每諫我不能得即噴公等知否公對曰臣諫不得實未有喜亦不敢噴太宗曰君若不噴何因臨時不應公對曰臣以事有不可進諫若不從輒應便恐此事即行太宗曰當時且應更別陳論亦何爲不得公曰昔舜戒羣下汝無退有後言若臣面從陛下方始別陳此即退有後言豈是禹稷事堯舜之意太宗大笑曰人言魏徵舉直諫慢此實不然朕但見其所爲只覺婉媚耳公拜謝曰陛下導之使言臣所以敢諫若陛下不受臣豈敢數犯龍鱗太宗曰史官須記此言

論止足之分

公類論止足之分太宗未之許公曰羣臣委任既久許其避退權用之次觀其能否既得預察羣才又無獨任之謗使善人得進長廉讓之風若能行之於今足爲將來永法太宗曰信如公言然論者猶有異同待至京下當別議

太宗謂侍臣天下安寧

太宗謂羣臣曰爲政者豈待堯舜之君龍益之佐自我驅使魏徵天下乂安邊境無事時歲和稔其忠益如此先是將發十六道黜陟大使畿內道未有其人太宗親定之問房玄齡等曰此道事最重誰可充使右僕射李靖對曰畿內事大非魏徵莫可太宗作色曰朕欲向九成事亦不小事遣魏徵耶朕每行不欲

與其相離者。適爲其見朕是非。必無所隱。今從公等語遣去。朕若有得失。公等能正耶。乃令李靖充使。公從往九成宮。

太宗御西堂宴集

太宗坐於丹霄門外之西堂。引公及右僕射李靖、中書令溫彥博等人宴。言及羣臣才行。謂靖等曰。朕自爲王。至於今日。官人或上書獻計。勸朕爲善者多矣。日月稍久。官職漸大。志意卽移。言論漸少。無不衰倦。唯魏徵與朕爲善。官職益高。志節彌厲。見朕一事失所。甚於己身有過。朝夕孜孜。終始如一。自立以來。唯見此一人而已。是以敬之重之。同於師傅。不以人臣處之。其後每謂房玄齡等曰。魏徵被我拔擢。特異其報。我亦深矣。君與我契闊艱辛。多歷年所。勞苦之極。人莫能加。然自卽位以來。輔弼我躬。安我社稷。成我今日功業。爲天下所稱。君不得與魏徵比矣。

文德后載誕侍宴

文德皇后誕公主。日。羣臣於丹霄殿。太宗命公圍碁賭。公再拜曰。臣無可賭之物。不敢煩勞聖躬。太宗曰。朕知君有物。不辭。公固言無物。堪供進者。太宗曰。朕知君大有忠正。君若勝朕。與君物。君若不如。莫虧今日。遂與公碁。縱下數十子。太宗曰。君已勝矣。賜尙乘馬一匹。并金裝鞍轡勒。仍賜絹千匹。

進五代史

武德中。公與侍中陳叔達、中書令蕭瑀、左僕射封德彝、太子詹事裴矩等。同奉詔分脩魏、梁、陳、周、齊、隋、六

代史侍中已下各居權要。既不相統攝。撰者無所稟承。事歷數年。竟無次序。貞觀初。公爲祕書監。乃奏停後魏而脩梁以下五代。奉敕遣祕書丞令狐德棻。祕書郎岑文本。撰周史。前中書侍郎顏師古。給事中孔穎達。撰隋史。著作郎姚思廉。撰梁陳史。中書舍人李百藥。撰齊史。師古徒職。以許敬宗代之。公受詔總加脩撰。裁定去取。咸資刊多所損益。務在簡正。隋史序論皆出公手。梁陳及齊各爲總論。梁史六帙五十卷。陳史四帙三十卷。周史五帙五十卷。齊史五帙五十卷。隋史六帙五十五卷。奏之時稱良史。加左光祿大夫。進封鄭國公。賜物二千段。

讓左光祿大夫

公詣朝堂抗表。讓左光祿大夫。附崔確奏稱。臣在隋朝。備經喪亂。如臣流輩。死亡略盡。臣得奉太平。又特蒙拔擢。恩澤既深。唯思報效。但臣先有眼疾。比加風疹。轉加增劇。天纔陰晦。數步之外。全不見人。倉卒轉動。卽覺心識悶亂。方今天下無事。英彥如林。無容痼疾之人。久在樞近。非但不可更加二品。仍乞解侍中之職。授臣一二品散官。不離左右。足申愚見。拾遺補闕。非敢虛飾。此實臣志願。太宗令崔敦禮謂之曰。國之安危。資於輔弼。得其人則日隆。日化。失其人則敗不旋踵。公寬以接下。忠以奉上。朕每有乖僻。公未嘗不言。社稷安危。唯公是寄。假使公全無兩目。猶當昇公置於左右。朝夕諮詢。況公所患非重。便欲拂衣高蹈。匪獨乖於朕意。僉議以爲未可。

太宗移舊閣

太宗謂侍臣曰。我疹病移一舊閣。伊乃謗我作望陵臺。公等須爲我鞠問取。謂楊師道曰。卿道姜行本作處。用十車銅。聞誰道。師道奏曰。魏徵道。太宗問公曰。何以生此。公不應。太宗再三問。對曰。道十車銅。是諫爭語。臣若道姓名某。卽是訕謗。必不益聖德。太宗曰。我有事皆向卿道。今卿乃爲在下不向朕道。是朕盡心向卿。卿不盡心向朕也。因令御史引出鞠問之。乃謂治書侍御史杜正倫曰。朕於天下。亦是有功。每至祠祭。雖不親行。常心懷悚懼。魏徵於朕。非義從府臣。朕於罪人之中。擢與富貴。得朕借問。遂有所隱。朕事天。卽能畏敬。魏徵卽事。便不盡心。昔蕭何有大功於漢家。祇爲請上林地。漢高祖尙繫械之。計魏徵勸庸。豈得與蕭何爲等。朕爲其能諫爭。遂寵遇至此。乃特寵自驕。朕昔問房玄齡事。答云。不知。徵當卽奏稱。豈有人臣報主。得有所隱。朕今借問。便不盡心。道御史推問。乃負氣作如此行步。若朕兒能諫爭。還作此驕慢。亦須撲殺。朕到伊上。豈有顯情。看伊意況。似國家不得伊時。卽不得理。古來帝王。未有魏徵。亦得爲化。在朕今日。何藉魏徵。敕杜正倫速按問。公附奏稱。此閣初移。臣等面奉敕旨。本爲避溼。所造不多。但衆庶無知。或有謗議。臣初聞望陵臺名。卽欲內奏。仍共楊師道平章云。此名必是浪語。若出閣名。百姓自然不惑。師道語臣。有便卽尊聽其與說。不願卽顯姓名。非是欲私其人。故隱不道。陛下深居九重。細事不可親見。臣作股肱耳目。非問無由得知。臣數日前見少府監官某乙。問訪比來作司事務多少。云。更無造作事。亦不多。但北門造閣處。須釘鑿甚急。恐少便須市供作司。唯恐闕乏。獲罪。臣卽語云。移一舊閣。費用幾何。報臣云。雖是舊事。理料釘鑿。須十車五車。臣卽向師道說。前日面奉進止。所造蓋亦不多。役人又是

釘匠何因人有此語。師道共臣平章。只是至尊每事存養。無所造作。人見小小事。卽以爲多。百姓不可家至戶說。那可彰其言語。遂釋不問。太宗御百福殿。公奏謝。太宗令韋挺謂之曰。卿罪重於千鈞。朕任卿使卿踰於管仲。自近代以來。君臣相得。未似今日。昨問卿事。遂隱不言。朕今思量。深可怪恨。向若遂卽不道。終不與卿相見。欲論一任使。一朝遂失朕意。可不惜耶。賴卿出外。列其姓名。朕錄卿忠誠。所以不責。公對曰。臣本九泉下人。陛下拔擢。職在樞近。已經十年。情有所守。昨日遂被聞奏。罪合萬死。陛下平一海內。愛養生人。天授明德。情存至化。軍國機務。皆出聖躬。臣承受不暇。有何功績。昨日若死。今日無由奉見聖顏。

太宗卽位有上書者

太宗謂長孫無忌等曰。朕躬卽位之初。有上書者非一。或言人主必須威權獨運。不得委任羣下。或耀兵振武。威懾四夷。唯有魏徵勸朕。偃革興文。布德施惠。中國旣安。遠人自服。朕從其語。天下安寧。絕域君長。皆來朝貢。九夷重譯。相望於道。凡以此等事。皆魏徵之力也。朕之任用。豈不得人。公拜謝曰。陛下聖德自天。留心政術。臣以庸短。承受不暇。豈有所益。

太宗幸積翠池賜宴賦詩

太宗幸積翠池。賜貴臣宴。太宗曰。今茲年穀旣登。邊方靜息。因此農隙。與公舉酒。酒酣各詠一事。公得西漢。其詞曰。受降臨軹道。爭長趣鴻門。驅傳渭橋上。觀兵細柳屯。夜宴經柏谷。朝游出杜原。終藉叔孫禮。方

知皇帝尊。太宗曰：魏徵所言必約我以禮。此語意極好。特宜記錄。

皇孫載誕侍宴

皇孫載誕。太宗幸東宮。置酒極歡。羣臣等奏稱：皇子多已長成。而陛下初未有孫。今者東宮先誕首嫡。此卜代之休徵。無疆之美慶也。率土蒼生。莫不抃舞。臣等喜躍。特百常情。太宗曰：君子抱孫不抱子。此是社稷之慶。公等又助朕盡飲。朕安得不喜。酒酣。太宗召左僕射房玄齡及公於御牀前地席。謂曰：貞觀已前。從朕平定天下。夷凶剋亂。周旋艱辛。玄齡功勳何所與讓。太宗自解佩刀以賜之。又曰：貞觀以來。盡心於主。獻納忠謫。國安人利。犯顏正諫。匡朕之違。唯見魏徵一人。古之名臣。何以加此。又解佩刀以賜之。

上類戴氏禮

戴氏禮。并爲注解。二帙二十卷上之。詔曰：禮經殘缺。其來已久。漢代戴聖。爰記舊聞。古今所宗。條目雜亂。先儒傳授。多歷年數。戒事因循。莫能釐正。特進鄭國公徵。文高翰林。學綜冊府。服膺典禮。有志討論。乃依聖所記。更事編錄。以爲。從別爲篇第。并更注解。文義粲然。遂得先聖微言。因茲重闡。後之學者。多有弘益。宜付秘書。仍令繕。皇太子及諸王各一本。并賜物一千匹。

論十六國諸主優劣

太宗與羣臣論及十六國諸主優劣。太宗曰：符永固何獨爲所稱。房玄齡對曰：爲任使得人。則見稱。無其人。則不見稱。當時爲有王景略。太宗謂羣臣曰：此猶朕之有魏徵。公拜謝焉。

豫章公主薨

豫章公主薨。公奏自豫章公主薨逝。陛下久著素服。羣情悚慄。咸不自寧。臣聞古之王者。絕於葦服。此乃前書典禮。列代舊章。陛下發上聖之慈。深下流之慟。素服以來。遂經旬月。悼往之意。足爲加隆。伏願割無已之痛。從先王之禮。常服以副羣下之心。臣濫蒙重任。不敢寢默。太宗從之。

太宗以公比諸

太宗謂侍臣曰。魏徵何如。諸葛亮。岑文本對曰。諸葛亮一國之政。內外安寧。又行師用兵。威動勅敵。見稱今古。魏徵雖未事事盡兼。至於憂國如家。忠言正諫。朝夕孜孜。古人亦無以加也。太宗曰。魏徵懷忠奉國。蹈履仁義。唯以道德爲務。無所欺負。執持朕躬。必欲致於堯舜之上。諸葛所行。無以過也。所不如者。行師用兵耳。

太宗謂侍臣自知者明

太宗謂侍臣曰。自知者明。人不能善鑒已過。如善爲文章。工諸技藝。皆自謂己善。他人不及。若良工商略。文匠詆訶。燕魯拙句。往往而有。又譬傅母養子。頽面豫飾。乃堪見人。若櫛髮。必須明鏡。覽其形容。以鑒善惡。以此而言。人君亦須得匡諫之臣。道其愆過。卽其爲政。無大乖違。一日萬機。一人聽斷。細微差僻。安能盡美。唯有魏徵隨事諫正。多中朕失。其進喻啓沃。有同明鏡。分明善惡。瞭見己形。旣數殫嘉言。安得不喜。太宗因舉觴以賜房玄齡。高士廉等。數數勵之。

辭太子太傅

政要·新舊唐書·俱作太傅·十七史商榷·魏徵卒年·并贈拜官·引諫錄作太傅·

皇太子承乾不修德業。魏王泰寵愛日隆。內外庶僚咸有疑議。太宗聞而惡之。謂侍臣曰。當今朝臣忠饗。無加魏徵。我遣傅皇太子。用絕天下望。遂命草詔。謂侍臣曰。其辭乎。皆曰。徵昔爲侍中。卒以退讓。儲傅之重。恐必不當。太宗曰。徵識吾此意。將不固辭矣。及詔下。拜爲太子太傅。公自陳有疾。太宗謂之曰。太子宗社之本。須有師傅。故選忠正以爲輔弼。昔周幽晉獻廢嫡立庶。有國行此。國必危。有家行此。家必敗。如漢家幾廢太子。賴四皓來助。乃始得安。我今賴公。卽其義也。知公疹病。可臥護之。公乃就職。

手詔問疾

公疾。太宗手詔曰。不見數日。憂憤甚深。自願過已多矣。言已失矣。行已虧矣。古人云。無鏡無以鑑鬚眉。可謂實也。比欲自往。恐勞卿。所以使人來去。若有聞知。此後可以信來具報。公奏曰。堯舜率天下以仁。而人從之。桀紂率天下以暴。而人從之。下之所行。皆從上之所好。今大臣進一人。則疑其親故。抑一人。則疑其奪權。欲遣其人。若爲○。所以契闊艱辛。同其生死。聞一人之言。卽謂可信。新來言者。何以明其無私。又奏曰。古者雖犯重罪。在上每言寬宥。必不獲已。方始加刑。且人君之威。甚於雷霆。今欲加其罪。則理外誣造。將宥其過。則法內曲辭。欲求刑必寬平。吏不嚴酷。不可得也。又奏曰。帝王所重。在乎定君臣。明父子。正夫婦。三者不亂。然後內外安寧。比見弟子陵師。奴婢忽主。下多輕上。皆有爲而來。漸不可長。又奏曰。君子有諸己。然後求諸人。無諸己。然後非諸人。所藏於身。不恕。而能喻諸人者。未之有也。今臨朝堂。以至公爲

言退而行之。乃未免私僻之事。或恐有所不便。聞於在下。卽橫加威怒。以掩塞之。欲人不知。莫若勿爲。欲蓋彌彰。掩之何益。帝王大如天地。信如四時。諸葛亮小國之臣。猶能開誠心布公道。今之爲政。未能平心。亦虧公道。心所愛。則雖僻不以爲非。心所嫌。則雖正不見其是。居人上者。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今每發言。當相請託。或至小事。自所未免。上爲下效。理必然也。雖加之以罪。必不心伏。太宗稱善。

手詔重問

太宗手詔曰。近來疹疾何似。漸得可未。卿患日久。言而已賒。理國立家。方知難耳。比日自爲勞思。委頓始驗。任人則逸。自任則勞。非虛言也。此懷公想知之。可以意得。審何盡心。略而言耳。

賜殿材爲起堂

公宅內無堂。太宗常欲爲營造。公謙讓不受。太宗慮公疾甚。乃以小殿材爲造焉。五日而成。仍遣中使。齎素屏風。素褥。几案。牀等。就賜之。遂其所向也。公附表陳謝。太宗手詔曰。觀卿書。不如尋常憂惋之情。切朕懷意。處卿至此。當爲橫濟黎元。經圖達化耳。豈爲朕一人而已。何事果來相謝。

太宗親臨喪

公疾亟。太宗幸其第宅。因屏人而語。明日降手詔曰。觀卿形甚憂悶。昨語深慰。昨坐久何似。但得眠卽無苦。以卿有古人之風。今送被二張。勿辭也。太宗又幸其第。公命加朝服。拖紳以見。太宗撫之流涕。問所欲。

言公對曰。整不恤緯。而憂宗周之亡。乃拜其子叔玉爲朝散大夫。并賜牙。仍遣左屯衛中郎將李安儼夜宿公第。勸止輒奏。皇太子亦再幸其第。對之流涕。公薨。夜太宗夢公若平生。及朝而奏之。太宗趨臨赴哭。之甚慟。廢朝五日。皇太子亦於西華堂舉哀。悲不自勝。諸王及文武百官諸州。計吏九品以上。皆赴喪所。詔贈司空。相衛魏黎洛邢貝七州諸軍事。相州刺史。諡曰文貞。給羽葆鼓吹班劍四十人。賻絹布千段。米粟千石。陪葬昭陵。因車載柩。無文彩之飾。申其宿志也。牙字下。恐有闕文。七州諸軍事。相州刺史。二史云。相州都督。

太宗幸苑西樓觀葬


公葬日。敕京官文武九品以上。及計吏。並送至開遠門外。太宗幸苑西樓。望哭盡哀。令晉王宣敕祭之。太宗因望遠作詩曰。圓闔總金鞍。上林移玉輦。野郊愴新別。河橋非舊餞。慘日映峯沈。愁雲隨蓋轉。哀笳時斷續。悲旌乍舒卷。望望情何極。浪浪淚空泫。無復昔時人。芳春共誰遣。御撰碑文。及挽歌詞。仍親爲書。太宗思之不已。遂登凌煙閣觀其畫。又賦七言詩送靈座焉。其辭曰。勁篠逢霜摧美質。台星失位天良臣。唯當掩泣雲臺上。空對無復人。

太宗臨朝詔羣

太宗嘗臨朝謂侍臣曰。夫以銅爲鏡。可以正衣冠。以古爲鏡。可以知興替。以人爲鏡。可以明得失。朕常保此三鏡。以防己過。今魏徵殞逝。遂亡一鏡矣。徵亡。朕遣人至宅。就求其書。得遺表一紙。始立藁草。字皆難識。唯有數行。乃稍可分辨。云。天下之事。有善惡。任善人則國安。用惡人則國亂。公卿之情。有愛憎。憎者唯

見其惡愛者。唯見其善愛憎之間。宜詳審。若愛而知惡。憎而知善。去邪勿疑。任賢勿貳。可以興化矣。其遺表如此。何必多在朕思之恐不免。斯事書於笏。知而卽諫也。

諫錄五卷末。有明彭年增編十條。今不錄。按彭年號龍池。吳郡學生。嘉靖時人。華補菴重刊諫錄。年任校勘。因增附一條。今考年所增者。諫作飛山宮四條。節錄論時政疏語。宜信大臣一條。節錄論治道疏語。人主明一條。已見諫續錄。惟疏言漸不克終十事。諫錄續錄均未採及。原序所謂茂闡宏規。備見青史者。此也。且鈔錄新唐書本傳。究不若魏公原疏詳明。周至四庫提要。謂年書爲贅設。洵有然也。茲故置而不復綴。王灝識。



魏鄭公諫續錄



翟思忠輯

本館叢書集成初編所選聚珍版叢書及
畿輔叢書皆收有此書凡一百四條內有
八十一條見王維輯諫錄四條爲鉅篇見
魏鄭公文集封建一條僅摘錄原疏數語
其原疏亦見文集畿輔本將已見諫錄及
文集者存其目不錄其文并其餘十八條
爲諫錄所無者編成一卷所以增篇章而
便學者故據畿輔本排印

魏鄭公諫續錄

謹案元伊足鼎諫錄序云。魏鄭公諫續錄。下邳翟思忠撰。今閱其書。共一百四條。已見王方慶諫錄八十一條。餘二十三條。內上疏四條。皆洋洋鉅篇。似與方慶原序所謂片言餘論者不符。封建一條。僅於原疏內摘一語。茲將五條歸入文集。其諫錄所無十八條。附編卷末。仍存諫續錄之名。俟有識者考定焉。

太宗論自古政化得失。

上封人多請太宗親納表奏。

太宗論隋曰禁囚。

太宗謂侍臣曰。齊文宣何如人。

太宗曰。周孔儒教。非亂代之所行。

太宗與貴臣宴於丹霄殿。

太宗問拓設使人。

太宗謂侍臣曰。朕聞西人愛珠。

太宗謂侍臣曰。朕見胡婁始畢上書論西蕃事。



太宗曰。古來帝王。皆欲國祚長久。

太宗嘗御瑤池殿。

太宗曰。百官之內。應有堪用者。

太宗曰。鐵之爲用。無處不須。

太宗謂孫伏伽。

太宗問曰。義甯之初。

吐谷渾使人請婚。

太宗曰。隋煬帝求覓無已。

太宗曰。隋日山東養武馬一匹。百餘貫錢。

太宗謂侍臣曰。比三兩月來。不見公等讒言。

太宗曰。古來雖復時亂。

太宗謂右僕射李靖等曰。人君之道。

太宗謂李靖等曰。今旦向曉。復有一星出東方。

太宗曰。夫人之身。

太宗謂房元齡曰。今天下百姓藉我撫養。



太宗謂長孫無忌等曰。在外百姓大似信佛。

吳王恪奉見太宗謂房元齡等。

太上皇幸兩儀殿。

太宗曰。朕每思言者君子之樞機。

以上二十八條
見諫錄卷三。

太宗謂房元齡曰。朕居殿。隋文帝造。

太宗謂公曰。昨進周齊。看末代之主。

太宗謂侍臣曰。計朕平定四方。

太宗御太極殿大赦。

太宗曰。朕常思自古有天下者。

太宗問侍臣。隋大業起居注。今有在者否。

太宗曰。隋時百姓。

太宗謂侍臣曰。觀古來帝王。有盛有衰。

太宗謂侍臣曰。月令早晚。

太宗問曰。朕比讀書所見善事。

太宗謂侍臣曰。狄人殺衛懿公。



太宗謂侍臣曰。朕昨往懷州。有上封事者。公拜掃還鄉。

太宗謂侍臣曰。帝王之業。

太宗謂侍臣曰。君亂於上。臣理於下。

太宗謂侍臣曰。山崩川竭。自古以爲災。

太宗謂侍臣曰。朕觀隋主文集。博物有才。

太宗曰。往歲馬料甚厚。

太宗曰。今人與古人同邪。

善慶樂爲文舞。破陣樂爲武舞。

太宗謂侍臣曰。太子師。古難其選。

太宗謂侍臣曰。漢代以八月選洛陽中子女。

太宗問侍臣曰。帝王之興。必有天命。

太宗謂房元齡曰。封禪是帝王盛事。

太宗問公曰。朕爲人主。

太宗謂侍臣曰。夫賢人出仕。



太宗謂侍臣曰。朕聞自古帝王。亦不能常化。

太宗與大將軍蘭蕤語。

有司奏近臣所薦。凌敬乞貸之狀。

高麗等三番僧求學至中國。遊萊州以聞。

太宗曰。書云可愛非人。可畏非人。以上三十一條。見諫錄卷四。

權貴疾公。

霍行斌告變。

房元齡。王珪。掌內外考績。

公類論止足之分。

太宗謂羣臣曰。爲政者豈待堯舜之君。龍益之佐。

太宗坐丹霄門外之西堂。

文德皇后誕公主月滿。宴羣臣於丹霄殿。

武德中公與侍中陳叔達。

公詣朝堂。抗表讓左光祿大夫崔確。

太宗謂侍臣曰。我疹病移一舊閣。

皇孫載誕。太宗幸東宮。置酒極歡。

戴氏禮并爲注解。二帙二十卷。

太宗與羣臣論及十六國諸主優劣。

公奏自豫章公主薨逝。

太宗謂侍臣曰。魏徵何如諸葛亮。

太宗謂侍臣曰。自知者明。

皇太子承乾不修德業。

公疾。太宗手詔曰。不見數日。憂憤甚深。

太宗手詔曰。近來疹病何似。漸得可未。

公宅內無堂。

公疾。亟太宗幸其館。

公葬日。敕京官文武。以上二十二條。見諫錄卷五。

徵上疏曰。臣聞知臣莫若君。

徵上疏曰。臣聞爲人君者。存乎善善惡惡。

徵上疏曰。臣聞君爲元首。



初上令羣臣議封建。

太宗謂徵曰：自古侯王能自保全者，以上五條見文集。

林邑獻五色鸚鵡，新羅獻美女二人。徵以爲不宜受，上喜曰：林邑鸚鵡猶能自言苦寒，思歸其國，況二女

遠別親戚乎？并鸚鵡各付使者而歸之。

陳倉折衝都尉魯甯，繫獄自恃高班，慢罵陳倉尉劉仁軌。仁軌杖殺之。州司以聞，上怒，命斬之。怒猶

不解，曰：何物縣尉敢殺我折衝，命追至長安面詰之。仁軌曰：魯甯對臣百姓辱臣如此，臣實忿而殺之。辭

色自若。徵侍側曰：陛下知隋之所以亡乎？曰：何也？徵曰：隋末百姓強而凌官吏，如魯甯之比是也。上悅，擢

仁軌爲樞陽丞。

上謂侍臣曰：人言按通鑑言下有天字二字至尊無所畏懼，朕則不然。上畏皇天之監臨，下憚羣臣之瞻仰，兢兢業業，

猶恐不合天意，未副人望。徵曰：此誠致治之要，願陛下慎終如始，則善矣。

太宗問徵曰：比來朝臣都不論事，何也？徵對曰：陛下虛心採納，誠宜有言。然古人云：未信而諫，則謂之謗。

已信而不諫，謂之尸祿。但人之材器各有不同，懦弱之人懷忠直而不敢言，疎遠之人恐不信而不得言。

懷祿之人慮不便身而不敢言，所以相與緘默。俛仰過日。太宗曰：誠如卿言。朕每思之，臣欲進諫，輒懼死

亡之禍，與赴鼎鑊，冒白刃，亦何異哉？故忠貞之臣非不欲竭誠，乃是極難。所以禹拜昌言，豈不謂此。朕今

開懷抱納，諫諍卿等無勞怖畏，遂不極言。

太宗問徵曰：觀近古帝王，有傳位十代者，有一代兩代者，亦有身得身失者。朕所以常懷憂懼，或恐撫養生民，不得其所，或恐心生驕逸，喜怒過度，然不能自知，卿可爲朕言之。當以爲楷，則徵對曰：嗜欲喜怒之情，賢愚皆同，賢者能節之，不使過度，愚者縱之，多至失所。陛下聖德元遠，居安思危，常能自制，以保克終之美，則萬代永賴。

上問徵曰：人主何爲而明，何爲而暗？對曰：兼聽則明，偏聽則暗。昔堯清問下民，故有司之惡，得以上聞，舜明四目，達四聰，故共鯀驩兜不能避。按通鑑：避，一作蔽。也。秦二世偏信趙高，取望夷之禍；梁武帝偏信朱异，取臺

城之辱；隋煬帝偏信虞世基，致彭城之變。是故人君兼聽廣納，則貴臣不能壅蔽，而下情得上通也。

上謂侍臣曰：治國如治病，病雖愈，尤宜將護，倘遽自放縱，病復作，則不可救矣。今中國肇安，四夷俱服，誠自古所希，然朕日慎一日，惟懼不終，故欲數聞卿輩諫諍也。徵曰：內外治安，臣不以爲喜，惟喜陛下居安思危耳。

太常少卿祖孝孫奏請定新樂，太宗曰：禮樂之設，是聖人象。按貞觀政要：象，一作緣。物設教，以爲撝節，治政善惡，豈

此之由？御史大夫杜淹對曰：前代興亡，實由於樂。按貞觀政要：實由於樂，下有陳將亡也。爲玉樹後庭花，齊將亡也。實由於樂數句，故下文太宗云云，此錄刪之未是。太宗曰：不然，夫音聲豈能感人，歡者聞之則悅，哀者聽之則悲，悲悅在於人心，非由樂也。今玉樹伴侶之曲，其聲俱存，朕當爲公奏之，知公必不悲耳。徵對曰：古人稱禮云：禮云玉帛云

乎哉，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樂在人和，不由音調。太宗然之。

太宗謂侍臣曰。守天下難易。徵對曰。甚難。太宗曰。任賢能。受諫諍。則可。何謂爲難。徵曰。觀自古帝王。在於憂危之間。則任賢受諫。及至安樂。必懷寬怠。言事者。唯令兢懼。日陵月替。以至危亡。聖人所以居安思危。正爲此也。

太宗謂侍臣曰。朕聞太平後有大亂。大亂後必有太平。能安天下者。惟在用得賢才。公等既不能知賢。朕又不可徧識。日復一日。得人之理。今欲令人自舉。於事何如。徵曰。知人者智。自知者明。知人既以爲難。自知誠亦不易。且愚暗之人。皆矜能伐善。恐長澆競之風。不可令其自舉。

霍王元軌。武德初。封爲吳王。貞觀七年。爲壽州刺史。屬高祖崩。去職。毀瘠過禮。自後常服布衣。示有終身之戚。太宗常問侍臣曰。朕子弟執賢。徵對曰。臣愚暗。不能盡知其能。唯吳王數與臣言。臣未嘗不自失。上曰。卿以爲前代誰比。徵曰。經學文雅。亦漢之河間乎。按貞觀政要。河間作閭平。註云。漢河間獻王德。東平獻王蒼也。至于孝行。乃古之曾

閔也。由是寵遇彌厚。因令徵女聘焉。

太宗謂侍臣曰。朕觀前代讒佞之徒。皆國之蠹賊。或巧言令色。朋黨比周。若暗主庸君。莫不以之迷惑。忠臣孝子。所以泣血銜冤。徵曰。禮云。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詩曰。愷悌君子。無信讒言。讒言罔極。交亂四國。又孔子曰。惡利口之覆邦家。蓋謂此也。臣嘗觀自古有國有家者。若曲受讒譖。妄害忠良。必宗廟邱墟。市朝霜露矣。陛下深慎之。

太宗謂侍臣曰。人言作天子。則得自尊崇。無所畏懼。朕則以爲正合自守謙恭。常懷畏懼。徵曰。靡不有初。


鮮克有終。願陛下守此常議常懼之道。日慎一日。則宗社永固。無傾覆矣。堯舜所以太平。實用此法。太宗謂房玄齡曰。朕每觀前代史書。彰善闡惡。足爲將來規誡。不知自古當代國史。何因不令帝王親見之。對曰。國史既善惡必書。庶幾人主不爲非法。此應畏忤旨。故不得見也。太宗曰。卿可撰錄進來。玄齡等遂刪略國史。爲編年體。撰高祖太宗實錄各二十卷。表上之。太宗見六月四日事。語多微文。謂玄齡曰。昔周公誅管蔡。而周室安。季友鳩叔牙。而魯國甯。朕之所爲。義同此類。蓋所以安社稷。利萬人耳。史官執筆。何煩有隱。宜卽改削浮詞。直書其事。徵奏曰。臣聞人主位居尊極。無所忌憚。唯有國史。用爲懲惡勸善。書不以實。後人何觀。陛下今遣史官正其辭。雅合至公之道。

上嘗得佳鷄。自臂之。望見徵來。匿懷中。徵奏事固按通鑑固作故。久不已。鷄竟死懷中。

更名破陳樂曰七德舞。徵欲上偃武修文。每侍宴。見七德舞。輒俯首不視。見九功舞。則諦觀之。

詔發卒修洛陽之乾元殿。以備巡狩。給事中張元素疏諫。臣聞阿房宮成。秦人散。章華臺就。楚衆離。乾元畢工。隋人解體。太宗口我不思量。遂至於此。非其忠直。安能若此。且衆人之唯唯。不如一士之謬謬。可賜絹五百匹。徵歎曰。張公遂有回天之力。可謂仁人之言。其利博博疑作博哉。

上嘗罷朝。怒曰。會須殺此田舍翁。后問爲誰。上曰。魏徵。每廷辱我。后退。具朝服立於庭上。驚問其故。后曰。妾聞主明臣直。今魏徵直。由陛下之明故也。妾敢不賀。



梁 公 九 諫



狄 仁 傑 撰

本館據士禮居叢
書本排印初編各
叢書僅有此本

梁公九諫唐相梁公廟碑

朝散大夫上駙馬都尉知閩州事賜紫金魚袋范仲淹撰

天地閉。孰將闢焉。日月蝕。孰將廓焉。大廈仆。孰將起焉。神器墜。孰將舉焉。岩岩乎克當其任者。惟梁公之
。 趙獻公諱仁傑。字懷共。太原人也。祖宗高烈。本傳在矣。公爲子極于孝。爲臣極于忠。忠孝之體。揭若日月
者。敢歌于廟中。公嘗赴并州。掾過太行山。反瞻河陽縣。見白雲孤飛。曰。吾親舍其下。久而不能去。左右爲
之感動。詩有陟陟。紀陽君子于役。弗忘其親之深。吁嗟乎。孝之至也。忠之所由生也。公嘗以同府掾當使
絕域。其母老病。公曰。奈何重大人之憂。詣長史請代行。時史馬匪眠不可。感公之義。歎如平生。吁嗟乎。與
人交而先其憂。況君臣之際乎。公爲大理丞。決諸道滯獄萬七千人。天下服其平。時武衛將軍權善才。右
監門范懷義。坐伐昭陵栢。高宗命戮之。公執奏不御。上怒曰。彼致我不孝。左右策公令出。公前曰。陛下以
一樹而殺二將軍。張釋之所謂假有盜長陵一坏土。則將何法以加之。臣豈敢奉詔陷陛下于不道。帝意
解。善才得恕死。吁嗟乎。執法之官。患在少息。公獨愛君以仁。何所存之遠乎。高宗幸汾陽宮。道出妬女祠
下。彼俗謂盛服過者。必有風雷之災。并州發數十萬人。別開御道。公頓首曰。天子之行。風伯清塵。雨師洒
道。彼何害焉。遽命罷其役。公又爲江南巡撫使。奏毀淫祠千七百所。止存夏禹。秦伯。季札。伍員。四祠。曰。安
使無功血食。以亂明哲之祠乎。吁嗟乎。神猶正之。而況人乎。公爲寧州刺史。能撫戎夏。郡人紀之碑。遷豫

州會越王亂後。緣坐者七百人。籍沒者五千口。有司輒行刑。公緩之。密表以聞。曰。臣言以理逆人。不言則有辜。陛下好生之德。表成復毀。意不能定。彼或非本心。惟陛下矜焉。救貸之。流于九源郡。道出寧州。舊治父老迎勞之。曰。我狄使君活汝輩也。相攜哭於碑下。齋三日而去。吁嗟乎。古謂民之父母。公則過焉。斯人也。死而生之。豈父母之能乎。時宰相張光輔率師平越王之亂。將士貪暴。公拒之不應。光輔怒曰。州將軍忽元帥耶。對曰。公以三十萬衆。以除亂臣。彼脇從輩。聞王師來。乘城而降者萬計。公縱暴兵殺降。以爲功。使無辜之人。肝腦塗地。如得上方斬馬劍。加于君頸。雖死無恨。光輔不能屈。奏公不遜。左右遷復州刺史。吁嗟乎。孟軻有言。威武不能屈。是謂大丈夫。其公之謂乎。公爲地官侍郎。同知鳳閣鸞臺平章事。爲來俊臣誣搆下獄。公曰。大周革命。萬物維新。唐朝舊臣。甘從誅戮。因家人告變。得免死。貶彭澤令。獄史嘗抑公。誣引楊執柔。公曰。天乎。吾何能焉。以首觸柱。流血被面。彼懼而謝焉。吁嗟乎。陷阱之中。不義不爲。況廟堂之上乎。契丹陷冀州。遷公爲魏州刺史。以禦焉。時河朔震動。咸驅民保郭。郭公至。下令曰。百姓復爾業。寇來吾自當之。狄聞風而退。魏人爲之碑。未幾入相。請罷說疏勒等四鎮。以肥中國。又請罷安東。以息江南之饋輸。論者趁之。北狄再寇。趙簡公出河北道。元帥狄退。就命公安撫大使。前爲突厥脇說者。咸逃散山谷。公請曲赦河北諸州。以安反側。朝廷從之。吁嗟乎。四方之事。知無不爲。豈虛尙清談而已乎。公在相日。中宗幽房陵。則天欲立武三思爲儲嗣。一日問羣臣可否。衆皆稱賀。公退而不言。則天曰。無乃有異議乎。對曰。有之。昨陛下命三思募武士。歲時得數百人。及命廬陵王代之。數日之間。應者十倍。臣知人心未厭。

唐德則天怒命策出。又一日則天謂公曰。我夢雙陸不勝者何。對曰。雙陸不勝者。宮中無子也。復命策出。又一日則天不豫。公入門問疾。則天曰。有夢鸚鵡雙翅折者何。對曰。武者陛下之姓也。相王廬陵王陛下之翅也。是可折乎。三思怒發赤色。則天以公屢言不奪。一旦感悟。遣中使密召廬陵王。矯衣而入。人無知之者。乃召賜坐于簾外。而問曰。我欲立武三思。羣臣無不可者。惟侯公一言從之。則與卿長保富貴。不從則無復與卿相見矣。公此容而進曰。太子天下之本。本一搖而天下動。陛下從一心之欲。輕天下之動哉。太宗百戰取天下。授之子孫。三思何與焉。昔高宗寢疾。令陛下權親軍國。陛下奄有神器數十年。又將武三思爲後。如陛下何。且姑之與姪孰近。子之與母孰親。立廬陵王。陛下萬歲之後。永饜唐家血食。立武三思。則古宗廟無祔姑之禮。臣之不敢愛死以奉制。惟陛下其圖焉。則天感泣。命舉簾使廬陵王拜公。公險絕於地。命左右起之。以手拊公背曰。豈朕之臣。乃社稷之臣也。已而謂曰。今日國老與汝作天子。公哭奏曰。還宮無儀。孰知爲太子。復置廬陵王于龍門。發親王宗正相率百僚。備禮以迎。中外大悅。吁嗟乎。定天下之業。斷天下之疑。其志誠如雷霆之威。不可得而變乎。則天嘗命公擇人。公曰。欲何爲。曰。可將相者。公曰。如求文章。則今宰相李儋。蘇味道足矣。豈文士。則必欲得真才。以成天下之務乎。荊州長史張柬之。真宰相才。誠老矣。一朝用之。尙能竭其心。乃召拜洛州司馬。他日又問人于公。對曰。臣前言張柬之。雖近簾外。未用焉。改秋官侍郎。及召爲相。果能誅張易之輩。及正中宗。復則天爲皇太后。吁嗟乎。薄文華重才實。其知人深乎。公之勳德。不可備言。有議論數十萬言。李邕載之別傳。論者爲松柏不朽。金石不柔。受于

天焉。公爲大理丞。抗天子而不屈。在豫州日。拒元帥而不下。居相。而能復廢主。以正天下之本。豈非剛正之氣乎。誠性見乎事業。當時優游縉紳之士。危而不持。顛而不扶者。何足道哉。仲淹貶守番易。移舟徙郡。道過彭澤。謁公之祠。而述焉。故係之曰。商有三仁。弗救其滅。漢有四皓。正于未奪。嗚呼。武暴如火。李寒如灰。何心不隨。何力可回。我公哀傷。拯天之亡。逆長風而孤鶩。愬大川之獨航。金可革。而公不可革。孰爲乎方。一朝感通。羣陰披攘。天子旣臣。而皇天下旣周。而唐七世發靈。萬年垂光。噫。非天下之至誠。豈孰能當。

梁公九諫序

唐中宗皇帝姓李諱哲。高宗皇帝之子。母曰則天順聖皇后。姓武氏。先是高宗在位歲久。多苦風疾。不能視朝。百司奏事。皆委則天詳決。則天素多計智。兼涉文史。自此內輔國政。威勢與帝無異。當時稱二聖。高宗崩。中宗卽位。未及一月。爲裴炎所譖。廢爲廬陵王。貶均州。明年又徙房州。則天女主。冠冕法服。臨御。以治天下。改唐稱周二十年。于是悉封諸武爲王。殺唐之子孫。殆盡。欲傳位與姪武三思。當時之時。諸武之勢。焰如烈火。李唐之冷如寒灰。何心不隨。何力可回。且中宗豈有復返者乎。且不死爲幸爾。賴我梁公貞社稷之臣。捨死不顧。直言極諫。屢以母子性天之道爲言。使則天感悟。遂遣使往房州。召還。立爲皇太子。故中宗得復帝位。而唐祚不移者。皆梁公之力也。昔呂溫頌曰。取日虞淵。洗光咸池。潛授五龍。夾日以飛。忠心與日月同明。本傳與天地同其久。然而世有梁公九諫詞者。卽趙岐所謂外堂也。傳述旣久。舊本多謬。與本傳互有同異。觀者不能無憾。今三復參考。訂其訛而補其闕。不愆不忘。率由舊章。倘博古君

子別求明本而正諸，不亦宜乎。

第一諫

則天皇帝臨御，廢東宮太子爲廬陵王，遂貶房州千里，却立武三思爲儲君。一日會朝，問諸卿等意，是何諸大臣盡皆拜舞謝勅，山呼萬歲，皆稱賀得人矣。惟有宰相狄公不拜，則天問狄相曰：「策立武三思之事，諸大臣盡皆拜舞謝勅，惟有卿不拜，朕想卿必有異議，縱有異議，豈勝得殿前八十二員大臣。狄相奏曰：「不然，若得殿前八十二員大臣比並，事當不可。觀這八十二員大臣見解，似鶴鳩抱卵，豈知鸞鳳之志，螻蟻攻土，豈知晦朔之朝，磨磚作鏡，焉可鑑容。鈇錫爲刀，豈堪琢玉，狐狸似犬，愚者養之，苦蕒似瓜，愚者食之。臣觀諸臣何以異于此。則天問曰：「問卿策立之事，卿如何將此比並諸大臣。狄相奏曰：「且如紫微之殿，不是陛下所居之殿，陛下是武家宗祖，唐家國后，緣太子年幼，權請陛下主國，太子長成，社稷合歸唐家枝葉。今諸大臣未有一人勸陛下以母而立子，却賀陛下以姑而立姪，是大臣所見不明。陛下所用非賢，故以此事比並諸大臣。據愚臣見解，能斬武三思，仰祭奉天乾陵大帝，東宮之位，合立廬陵王爲儲君。若立武三思，終當不得。」

第二諫

又一日，則天受朝，狄相奏曰：「太子何罪，遠跋房州千里，圖立姑之位。臣上觀乾象，且無異主之文，中察人心，未厭唐家之德，則天謂狄相曰：「卿是一箇人，爭知天下人心。狄相奏曰：「昔陛下在長安之日，有北方

單于寇擾唐邑。緣何先帝存日。不與交戰。彼時兵寡。故不與敵。遂將兩庫金帛。命梁王武三思。招召要軍。千萬。與單于戰。前後十餘月。招召人數。不滿千百。及廬陵王伐之。不經旬日。計兵千萬。單于探得。不戰自退。以愚臣見解。度量天下人心。未厭唐家之意。東宮之位。合立廬陵王爲儲君。武三思終當不得。

第三諫

又一日。則天問狄相曰。卿云上觀乾象。且無異主之文。朕自爲君以來。有什麼聖明。有什麼無道。狄相奏曰。陛下爲君以來。聖明似不少。無道亦絕多。陛下在長安之日。有龍鳳來儀。麒麟來現。岱州進表。有八百里地方。麥麩金。長安元年十二月。上旬。花發。駕幸東都。有鳳現。回紇進五色龜。日南進二角犀。藕州進騶獸。西方佛足現。光宅二年。洛河泛漲。漂出一石函。函內有鐵札。篆書金字云。武后登萬萬年。則天問曰。上觀乾象。且無異主之文。惟復是朕登萬萬年。惟復是武家子孫登萬萬年。狄相奏曰。臣聞古人有言。有聞必先。有兆必應。天地現相。陰陽泄機。在乎人自應之耳。愚臣不敏。試論年代。應萬萬之數。陛下爲判。陛下在長安之日。改元嗣聖元年。又改垂拱元年。又改口口元年。又改永昌元年。又改天授元年。又改如意元年。又改長壽元年。又改光宅元年。又改延載元年。東都有五鳳現。又改五鳳元年。又改萬歲通天元年。又改神功元年。又改聖歷元年。又改久視元年。西方佛足現。又改大足元年。又改萬歲登封元年。又改長安元年。以愚臣見解。陛下即位以來。改元之中。有兩箇萬歲元年。暗合萬萬年之數足矣。定東宮之位。非廬陵王不可。立武三思。的然不得。

第四諫

則天問狄曰。卿云朕自爲君以來。聖明亦不少。前言亦備矣。無道亦絕多。試與朕說之。狄相奏曰。太子何罪。遠貶房州千里。擬立武三思爲儲君。陛下是女主。爭斷得三從五逆。則天問曰。何名三從五逆。狄相奏曰。三從者。在家從父。出嫁從夫。夫歿從子。五逆者。在家不從父。出嫁不從夫。夫歿不從子。是三逆。陛下親兒遠貶房州。是四逆。立姪爲儲君。是五逆。愚臣直奏。輕觸龍顏。東宮之位。非廬陵王不可。立武三思。終當不得。

第五諫

則天聞狄相所奏。卽命武士撤出。放大臣散。遂凭玉案略睡。少時。乃得一夢。見湘輪水上流。車向壁上行。忽然驚覺。次日受朝。問門下侍郎張易之。朕昨日略凭玉案略睡。少時。忽得一夢。見湘輪水上流。車向壁上行。此夢如何。張易之曰。助陛下好夢。輪者。周流不息。乾道也。上應乎天。爲陛下治世之象。水者。陰道也。是陛下之命。上流者。大吉之兆。永保千秋。又夢車向壁上行。緣陛下聖朝蓋代。四夷來降。八表來朝。天下貢獻至多。道路隘阼。感這車向壁上行。則天大悅。喜動龍顏。賜易之珠金重寶。諸臣山呼萬歲。惟有狄相不拜。則天乃問狄相曰。卿何不拜。朕所夢家私事。莫不見否。狄相奏曰。臣只見陛下下邦國事。不見陛下家私事。陛下所夢。湘輪水上流。車向壁上行。張易之圓夢云。輪是陛下身。水是陛下命。乃曲媚取容。苟圖金寶。臣圓此夢。于國不祥。夫水者。陰道也。水望低流。本性也。車同軌。公道也。今水不望下而望上流。是陰氣

上盛而逆其天也。車向壁上行，是無道也。陛下親兒，遠貶房州，擬立武三思爲儲君，此實爲無道也。東宮之位，非廬陵王不可，立武三思，決然不得。

第六諫

則天睡至三更，又得一夢，夢與大羅天女對手着棋，局中有子，旋被打將，頻輸天女，忽然驚覺。來日受朝，問諸大臣，其夢如何。狄相奏曰：「臣聞此夢，于國不祥。陛下夢與大羅天女對手着棋，局中有子，旋被打將，頻輸天女，蓋謂局中有子，不得其位，旋被打將，失其所主。今太子廬陵王貶房州千里，是謂局中有子，不得其位，遂感此夢。臣願東宮之位，速立廬陵王爲儲君，若立武三思，終當不得。」

第七諫

則天不豫，狄相入閣問疾。則天曰：「我夢鸚鵡雙翅折，其夢如何。」狄相奏曰：「武者，陛下之姓，相王、廬陵王，乃陛下之雙翅也。今鸚鵡遠貶，遂感此夢。時武三思在傍，怒發赤色，則天令武士撮出朝門，乃問侍臣曰：「狄相與卿等意何如。」張易之奏曰：「狄相家貧，若多賜金寶，便可策立武三思爲儲君。則天遂賞色羅十車、珠金兩牀、御衣百箱，排於殿前，令武士召狄相入朝。則天曰：「爲子逆父，爲臣逆君，祇緣策立之事，卿每偏執苦諫于朕，朕甚恥之，卿若不改見前解，只這殿前是卿死處。若改見前解，取此賞物。」狄相奏曰：「不然。憶昔太宗大帝在日，經綸四海，勇滅大隋，收王世充，戮竇建德，八十二處草賊，鞍不離馬背，甲不離將身，親冒矢石，以定天下，皆爲後世子孫，可不爲李家枝葉。臣意宏道元命先帝臨崩之夜，以愛子托陛下，以社稷

囑付大臣。臣今受此賞物。却立外姓。是臣賣却唐家社稷。臣往九泉之下。無面可見高宗大帝。臣惟守直而死。不可邪佞而生。東宮之位。合立廬陵王爲儲君。若立武三思。的然不當。

第八諫

則天令武士于殿前置油鍋。宣狄相入朝。則天問狄相曰。若改見前解。則與卿長保富貴。若不改見前解。這殿前油鍋。是卿死處。狄相奏曰。臣當年遇佐陛下。邦國不得策立之事。便合依從。不合違勅。據臣罪愆。合當萬死。容臣徵古。死。不遲。則天曰。徵古之事如何。狄相奏曰。徵古者。以太子天下根本。本以搖而天下皆動。陛下以一心之欲。輕天下之動哉。且姑之與姪。執近子之與母。更親。寧學寒蟬。潔飢。不學螳螂。戲飽。乍立廬陵王而死。不立武三思而生。陛下長如今日。則萬事絕言。若也萬歲之後。將武三思爲儲君。只將武家宗祖于太廟享祭。自古宗廟。無耐姑之禮。陛下有何干預。若立廬陵王爲儲君。陛下萬歲之後。四時祭奠無虧。如此姑之與姪。執近子之與母。執親。東宮之位。合廬陵王爲儲君。立武三思。終當不得。復前奏曰。臣既不得策立太子。卽以死報先帝。復願陛下以老臣之言。熟思之。以萬世無疆之計。言訖。褰衣大步欲跳入油鍋。則天連聲叫武士執其裾。曰。朕從今日起。依卿所奏。

第九諫

則天因此感悟。遂遣中使往房州。密召廬陵王爲嗣。廬陵王引咎。縉晦。久處房陵。深得民情。舉畱不放。遂伴爲放鷹。隊仗出城。至于南山。矯衣而入。坐于中宮。外人無有知者。又遣黃門宣狄相入朝。賜坐于簾外。則天謂曰。我欲立武三思。羣臣無有異議者。唯卿不從。幾欲致卿于死地。前日見卿所奏。朕心豁然。方見

利害已依卿所奏遣使已召廬陵。見到中宮與卿相見。命左右褰簾。命廬陵王拜公。公見太子。謂二十餘年不見太子。動靜雖殺身成仁。不審大位果能正否。及見太子。嗚咽流涕。殞絕于地。則天命左右起之。以手拊公背曰。豈朕之臣。乃社稷之臣也。已而顧謂太子曰。今日國老與汝作天子。狄相奏曰。未可。陛下當年貶太子往房州。天下人知。今太子歸朝。宰相尙有不知者。還宮無儀。知是誰立。則天曰。據國老所見。如何得立。狄相奏曰。伏請太子往龍門。望降召發親王宗正。相率百官。備禮以迎。便可策立。則天曰。依卿所奏。廬陵王因狄相策立爲唐家第四帝。後廟號中宗。

唐狄相梁公九諫卷終

梁公九諫一卷。賜書樓藏舊鈔本。此載諸讀書敏求記中者也。今此本有賜書樓圖記。字跡又舊。則其爲述古堂物無疑。賜書樓未知誰氏。余所藏張聿崖集宋闕鈔補者。每葉板心皆刻賜書樓所鈔字跡。審是明人書。未知卽此家否。此本卷中首葉有辨之印。此姑餘山人沈與文也。尾葉有一印。其文曰。姑蘇吳岫家藏。此吳方山也。皆吾中人。二人皆明嘉靖時人。皆藏書家。則此書之珍重。由來已久。偶爲他邑所得。而仍歸郡中物之流。傳固自有異。然更得也是翁一番記述。不愈足引重乎。嘉慶癸亥三月朔。黃丕烈書。題書紀事詩。久絕響矣。卽欲爲三益聯吟之續。而良友弗聚。異書不來。意興殊索然也。間窗檢點舊藏。出此梁公九諫一卷。仍用舊例。獨吟新詩。亦聊爲破寂之助云爾。得梁字。禁押本事。

九諫詞猶在。文章振李唐。安危資柱石。舉廢得津梁。氣挾雷霆厲。心爭日月光。名臣傳表奏。

讀書敏求記。以此入總集。

述古堂詩目。則入表奏。

應比賜書藏。

莫翁

中華民國捌拾捌年拾月日購

編主五雲王

編初成集書叢

種二他其及錄諫公鄭魏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初版

發行人

王長沙南正路
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埠

(本書校對者陳啟衡盧金聲
杜選存)

G 一五五六上

101047550



850

國家圖書館



001685119



2

籍